



馬有藻 著

傳道書堪稱
智慧之王所羅門的
「懺悔錄」！

全書披肝瀝膽，
諄諄勸誡讀者
要以正確的態度
經歷人生！

——傳道書註釋

虛幻或美境

出版序

「要收的莊稼多，做工的人少。」這正是目前海外華人基督徒所面臨的困境。放眼望去，盡是一大羣沒有牧人的羊羣，因著教導不足，不僅羣羊四散，更是難將福音傳到所需之處。故此，我們於一九九七年在美國加州成立了「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簡稱「華訓」（CCTRC）。

為表明華訓自神所領受的異象，我們將華訓宗旨定為：「專一教導，供應教材，培訓門徒，倍增事工。」基於這樣的需要，我們將出版五大系列的教材，來裝備各地的信徒及領袖。

此五大系列為：

1. 新約系列：新約導讀及精要、新約各書卷詮釋、新約聖經難題、新約書卷詳綱。
2. 舊約系列：舊約導讀及精要、舊約各書卷詮釋、舊約聖經難題、舊約書卷詳綱。
3. 神學系列：基要真理、系統神學、新約神學、舊約神學、苦難神學、末世神學。
4. 教牧系列：實用釋經講道法、釋經講章範例、釋經學與查經法、實用護教學、倫理學、基督徒氣質事奉與人生。
5. 教導系列：翻譯國外精良著作，包括：耶穌基督的言與行、發掘你的屬靈恩賜、麥克阿瑟新約註釋、成聖大道、不再是我乃是基督等。

「華訓」是一個憑信心仰望神供應的機構，我們歡迎對培訓教導事工有負擔的教會與弟兄姊妹，在禱告及經濟上支持書籍出版，供應老師赴各地培訓。

願神祝福我們手中的工作，藉此五大系列教材的出版，不僅可服事各地華人教會同工、主日學老師、查經班、團契，及各差傳、福音廣播、訓練機構、聖經學校、神學院；更可透過文字出版品將神的救恩、佳美福音傳到地極。

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 謹識

「華訓聖經系列」研讀指南

「惟獨認識神的子民，必剛強行事」（但 11：32）。聖經包含舊約、新約，共六十六卷書，基督徒如何有步驟、有果效地研讀，進而認識神，在生命中有方向；同時可以心領神會地用在待人處事的現實生活中，導正社會失之偏頗的價值觀、倫理觀；使基督徒生命成熟，使華人教會成長復興，這是華訓叢書出版「聖經系列」想要努力的方向。

「華訓聖經系列」的編寫特色如下——

1. 字義解經：解釋時代背景、作者寫書動機、寫作對象、經文字義、文法結構及經文原意等。
2. 段落分明：解經家強調：「好的大綱是解經的一半」。注重每一卷書明確的大分段、中分段及小段，並彼此間之貫通，以益明白全書，使研讀聖經一目了然，並明白該書如何在聖靈的帶領下，依序寫成，不致斷章取義，造成偏差。
3. 圖表縝密：文中、文末及附錄皆有詳細的圖表，以結構、綜覽、比較、分析等方法掌握各中心思想，讓聖經藉著表格說話。

「華訓聖經系列」乃針對下列特定對象的需要：

1. 牧長：幫助複習聖經，以期出現新亮光，傳遞新的感動。
2. 神學生：為研經奠定基石，栽培服事實力。
3. 主日學教師：適用於主日學及各地教導、培訓使用之教材，書後多附有教學課程、大綱，教導時可加入舉例佐證，學生易於了解。
4. 團契或小組同工：可應用於查經聚會，使肢體、同工的關係連結於聖經話語上。
5. 有心追求的基督徒：培養系統查經、研經的能力，使基督徒在聖經上打基礎，生命成長。

「華訓聖經系列」的出版，就是為了裝備門徒、堅定信仰，企盼上述五類讀者支持、響應，使用「華訓聖經系列」，切實地幫助渴慕真理的人。

自序

乍看之下，傳道書給人一種錯覺，覺得人生是「虛幻」、「虛空」的，這實在錯解了作者成書之目的。作者這絕代智慧人先從反面指出，日光之下沒有神的人生是「虛幻」、「虛空」的；但，人生若與日光之上的神建立美好關係，這個人生就會變成豐富多采。故此作者先以虛空的人生為主題，從而引出若有神的人生便是豐滿的、充實的、幸福的、喜樂的。

傳道書是一本艱深的書，思路錯綜複雜，不易捉摸作者的思路發展。書中提及人生的虛空是一種沒有神的人生觀，生命的豐富不在乎「家道豐富」（路 12：15），而是生命有沒有神。事實上，作者不是反對「物質追求」或「生活享受」，他所否定的，乃是離開神的物質追求。他認為人生即使得到一切物質和享受，若沒有以神為人生的中心，一生都是虛幻，枉此一生。

傳道書撰寫目的之一，乃是勸告世人要用正確的態度享受人生，因為豐盛的人生乃是神給人的禮物；並且在享受時切勿忘記那厚賜禮物的神，更不可忘記神的誠命和審判，當以積極的態度敬畏祂。

本書的前身是 2008 年 11 月，筆者在加略山大眾神學院加拿大分校的課程講義。後來筆者以宣道出版社出版之《傳道書主題詮釋》（1987）為藍本，重新撰著，為力求詮釋更加詳盡。涉獵近代出版的名著作為補充，並以新書名《虛幻或美境——傳道書詮釋》面世。本書能如期出版，全賴「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總幹事張西平牧師的鼓勵與支持，復有「天恩出版社」社長丁遠屏先生與其同工們鼎力協調，詹

崇新伉儷愛心贊助，筆者衷心鳴謝，願神記念他們的參與。

也願神祝福本書，教導我們「敬畏神，謹守他的誠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傳 12：13），令我們的人生能夠從虛幻轉入美境，得著豐盛的生命。

馬有藻

序於美國加州柏城（Petaluma）

目 錄

出版序	I
「華訓聖經系列」研讀指南	III
自序	V
第一章 背景緒論	1
第二章 主題導引	15
——虛幻的人生（傳 1：1~11）	
第三章 人生是虛空	23
——從觀察到體會（傳 1：12~2：26）	
第四章 人生是虛空	39
——萬事皆虛空（傳 3：1~15）	
第五章 人生是虛空	53
——人獸具同的虛空（傳 3：16~22）	
第六章 人生是虛空	59
——人間百態的虛空（一）（傳 4：1~5：20）	

第七章	人生是虛空	75
	——人間百態的虛空（二）（傳6：1~8：15）	
第八章	人生是虛空	99
	——義人智人的虛空（傳8：16~9：10）	
第九章	人生是虛空	107
	——小結論，大勸言（傳9：11~11：8）	
第十章	總結論	123
	——最後的勸勉（傳11：9~12：14）	
附錄：	（一）傳道書教學課程與全書詳綱	135
	（二）參考書目	147

「華訓叢書」出版書目

第 *1* 章

背景緒論

I. 導言

按猶太人傳統，每逢五旬節（豐收節）必在會堂裡誦讀傳道書【註1】，而每年住棚節的第三天也會在聖殿、會堂裡再次誦讀此書【註2】，叫人得到啟示，警覺人生之意義：生命是神所賜，人享受生命豐盛之餘，不可忘記神。

神賜以色列人一群教師，名「智慧人」（耶 18：18），他們以神的智慧勸勉人如何活在世上，而且他們的訓詞都有一個共同點——敬畏神。故此「敬畏神」是舊約五卷智慧文學（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的總主題。

傳道書的作者是所羅門，他同時也是雅歌、箴言的作者，其著作在舊約三十九卷書中佔了三本。雅歌是所羅門青年期的寫作，熱情洋溢，活力充沛；箴言是他中年期的作品，智慧成熟，滿腹經綸；傳道書為他老年期的著述，經驗豐富，閱歷萬千，以追求豐盛人生的過來客指點後輩迷津，字字珠璣。

II. 作者與讀者

A. 作者

傳統上都以所羅門王為本書的作者，內證外證皆豐碩無比；雖反對者亦不乏其人，卻多屬新派或激進派之列，反斥不用贅言。

1. 內證方面

- a. 自稱是「大衛的兒子」（1：1）。
- b. 「在耶路撒冷作王」（1：1），「作過以色列的王」（1：12，「作過」原文作「仍作」，見內文）。
- c. 「得了大智慧，勝過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1：16）。
- d. 「為自己動大工程，建造房屋」（2：4）。
- e. 「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並各省的財寶」（2：8）。
- f. 有「許多的妃嬪」（2：8）。
- g. 「日見昌盛，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2：9）。
- h. 「陳說許多箴言」（12：9）。

以上種種，除所羅門外，聖經中再無他人能一一符合。他閱歷豐富，博學多文，有超人智慧、傲人之富、崇高地位、旭日之名，愛慾之心強過他人，曾過極侈生活，嘗過失敗教訓。金斯伯格（C. D. Ginsburg）列出本書與列王紀的共通點，藉此印證作者是所羅門【註3】：

列王紀上	傳道書
3：12	1：16
5：27~32	2：4~10
7：1~8	2：4~10
7：17~19	2：4~10
10：14~29	2：4~10
8：46	7：20
11：1~8	7：28
4：32	12：9

2. 外證方面^{【註4】}（猶3）

- a. Tahmud 中的 Baba Bathra 15a 記希西家編輯所羅門的傳道書。
- b. Megeilla Ta, Sabbath 30 指出書的作者是所羅門。
- c. LXX（七十士譯本）早將此書卷置於所羅門的正典書群中。
- d. 約瑟夫、Aquila、西瑪克（Symmachus, 498~514）、狄奧多田（Theodotion）、Melito（170）、俄利根、希律坡陀（Hippolytus）、耶柔米（Jerome, 340）等皆支持所羅門是作者的看法。
- e. Midrash Shir Hashirim Rabbah 1:1 說是所羅門晚年之作。
- f.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在他的《傳道書淺釋》中說是所羅門之作（後來在他的 *Table Talks* 一書中卻改口說是馬加比時代作品）。
- g. 其後釋經家與保守派學者皆多力證是所羅門撰著的。
- h. 君士坦丁堡第五次會議接受所羅門為本書作者。

B. 讀者

主要對象有：

1. 敬畏神的青年人（培靈性）
2. 慕道的青年人（佈道性）

舊約每一本書皆有勸勉（培靈）及佈道（護教）雙重意涵。作者在結語時道出他的著書心願，在第12章描寫年華老去，青春難再，字字如柝聲，言言皆警報，勸青年人莫惜金縷衣，當惜少年時。若非老人之筆，長者之言，決難如此扣

人心弦，動人悲思。

作者之父大衛，寫了幾首懺悔詩（如詩 32，51），他卻寫了一本懺悔錄，是作者虔誠悔改，徹底回頭的明證。勸告當代讀者，無論是本國或外邦的青年（如昔日示巴女王也因所羅門的智慧，千里迢迢前來受教，參王上 10：1）。再者，所羅門與外邦國頻頻相交，國內甚多青年人流連忘返，也視為此書的對象。

III. 日期與地點

A. 日期

反對所羅門為作者的學人，有認為此書是波斯時代（500BC~300BC）【註5】，或希臘時代（300BC~100BC）【註6】的作品。若認所羅門為作者，成書日期在公元前 930 年【註7】。

所羅門於公元前 930 年駕崩，卒後國家分裂成南北兩國。傳道書是他晚年作品，雖謂晚年，並非說他臨死前才撰寫，而是指他中年至晚年期間，約在公元前 950 至 930 的一段日子。傳道書是在他生命垂暮之年，回歸神懷抱時的懺悔錄。故在書中他表示痛定思痛，力勸讀者珍惜少年時光，勿蹉跎歲月。

B. 地點

所羅門撰寫傳道書時仍然在位（1：1、12）。1：12 的「作過」原文是過去未完成式動詞，表示他書寫時仍然作王，故成書之地應該是在耶路撒冷皇宮某處。

IV. 目的與主旨

A. 目的

傳道書為一本懺悔錄，因此有雙重性質：勸戒與警告。勸戒、警告作者晚年時代的青年人，要存著敬畏的心，趁著年幼時起來事奉神，切勿只求滿足今生的需要，因世上的成就皆屬虛空。故此，本書是以培靈性質為主。

傳道書另一目的是奉勸一群慕道的青年人，在追求聲色犬馬之餘，不要忘記創造他們的神。故此傳道書也是寫給「信仰的追尋者」，帶有佈道性質。

B. 主旨

作者回顧他的一生，由體驗而至覺悟，由覺悟而至明白。人生的追求和成就，若沒有神在其中，全屬虛空，且是「虛空中的虛空」。因此「虛空」一字在書中共出現 37 次，可分為七大虛空：

1. 智慧的虛空——智愚命運相同，皆難逃一死。
2. 勞碌的虛空——勤懶結果相同。
3. 競爭的虛空——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競爭何苦。
4. 名利的虛空——物慾無窮，無法滿足，名利如過眼雲煙，轉瞬即逝。
5. 得失的虛空——行善反遭害，行惡竟得償，人生似無理。
6. 社會的虛空——社會黑暗，人性醜惡，變幻無常。

7. 掌權的虛空——君王如孩童，結隊玩樂，荒廢國事，荒謬怪誕。

人生確實虛空無常，虛假的安全雖能給人暫時麻醉性的喜樂滿足，但醒後往往有更大的失落感。作者感歎人生各方面的虛空，因此奉勸讀者要早日懷抱日光之上的神，才能由虛空轉為豐滿。

故此本書昭示：

- a. 以人為本，漠視神的人生是虛空中的虛空。
- b. 以物質為上，享受為主，是狂妄的虛空，因為人即使賺得全世界，失去神，也是毫無益處。
- c. 不必與世爭，與人爭，與物爭，與權爭；不必自尋煩惱，爭競徒勞。
- d. 作好人雖長久不亨通，仍須作好人；作壞人縱然一直順利，仍不可作壞人，因天道有報應。
- e. 有了神，應百事無憂，常有喜樂。

V. 特徵與簡綱

A. 特徵

傳道書的特徵明顯有以下數點：

1. 它像一本人生謎語，不易破解，且書中結構散亂，主題不易捉摸。
2. 它夾雜一些宿命論的人生哲學，又推廣及時行樂（3：22），因死亡會結束一切（3：19）；善惡無人記念（9：2），行義與行惡都勿過分（7：16～17）；人生最高目的

還是吃喝享受（2：24；5：18）等。

3. 原來它的內容表達是一種文學技巧，稱反偶式或俗稱倒裝式【註8】，即是先從消極下筆，然後才進入積極方面。換言之，先指出人生的虛空，才引入人生的豐富；先論述世俗的虛幻，進而確定敬畏神的永恆價值。

B. 簡綱

不少學者對傳道書的綱領不知如何入手，大部份硬以主題式詮釋。但仔細察看會發現書中有個明顯的模式，乃是作者先論述某方面的人生虛空，接著以勸世論作結束。此模式共有六篇，是分析全書大綱的分界線，配上書的引言與跋語，簡綱如下：

- I. 引論（1：1~11）
- II. 本論（1：12~11：8，生之探索）
 - A. 第一論的虛空（1：12~2：23）
 - 勸世論（一）（1：24~26）
 - B. 第二論的虛空（3：1~10）
 - 勸世論（二）（3：11~15）
 - C. 第三論的虛空（3：16~21）
 - 勸世論（三）（3：22）
 - D. 第四論的虛空（4：1~5：17）
 - 勸世論（四）（5：18~20）
 - E. 第五論的虛空（6：1~8：14）
 - 勸世論（五）（8：15）
 - F. 第六論的虛空（8：16~9：6）
 - 勸世論（六）（9：7~10）

III.小結論（9：11～11：6）

勸世論（七）（11：7～8）

IV.總結論（11：9～12：14）

A.對兩種人（11：9～12：11）

B.結束全書（12：12～14）

VI. 歷史背景

A. 作者生平小傳

作者所羅門是以色列第三任國王，他是大衛與拔示巴的第二個孩子（第一個孩子於誕生後週內死去，參撒下 12：23～24），也是大衛的第十個孩子。他父親大衛是個「合神心意的王」（撒下 13：14；徒 13：22），取代驕傲自負的掃羅，成為以色列國的第二任君王。後來卻因「拔示巴事件」，在一生中蒙上個大污點。可是大衛勇敢向全國公佈他的罪行與懺悔的心，寫下詩 32、51 篇，昭示天下，絲毫不隱瞞自己的罪行。所羅門是神賜給大衛和拔示巴的第二胎，賜名耶底底亞（撒下 12：15），意「蒙神所愛的」；所羅門意「平安」，是他的王號，耶底底亞則是他個人的名字。他生下來便聰明過人，父大衛也認定此子智商超凡（王上 2：6、9）。後來所羅門更從神那裡獲得非同凡響的智慧（王上 3：7～12），令他的名字成了「智慧」的代名詞（王上 4：30、34）【註 9】。

在大衛生命的尾聲，神親自向他啟示，要由所羅門接續他的寶座（代上 22：8；28：5；王上 1：17）。但所羅門的

第四長兄亞多利雅（撒下 3：4）覬覦寶座，他手下有大將約押和大祭司亞比雅他（本是大衛的親信）擁護他登王位。於是亞多利雅於隱羅結（En-Rogel，耶路撒冷郊外汲崙谷附近）發起一策反大會（誓師），意欲暗中（公開）推亞多利雅榮登皇座。

消息一傳出，大衛所信任的先知拿單立刻稟報拔示巴，拔示巴又告知大衛，於是他們迅速招集人手，實行「先下手為強」的計策。結果大衛急命祭司撒督於基訓膏立所羅門為王，還有心腹大將比拿雅和他的親兵監視，所羅門終於被立為王。這消息很快傳到亞多利雅那裡，他見形勢大變，轉求所羅門赦他不死之恩，所羅門許了他。所羅門也以血腥手腕消除異己（詳見王上 1：5～53；2：13～46），國位因而堅定下來（王上 2：45）。

所羅門登基不久，神向他顯現，問他要什麼（王上 3：5），沒想到他不求名利權位，只要辦理國事的智慧。神許了他，並額外賜他沒有求的財富與權能（王上 3：13），但要他以神的律法為念，像他父親大衛那樣（王上 3：14）。結果所羅門都一一遵行了（王上 3：15）。

所羅門以超凡智慧處理萬機，國泰昇平，民阜物豐，四境太平。於是他開始為神建造聖殿，在他第四年在位期間開工，至十一年竣工，整個過程花費了七年的時間（王上 6：37～38），動用了近二十萬的人力（王上 5：13～18），一座美侖美奐，堪稱古世界奇觀之一的大聖殿落成了。在獻殿大禮時，所羅門向神作了一個最感人的禱告（王上 8：12～61），其中標榜立聖殿是為「佈道用」，要將神的名字介紹給外邦人（王上 8：42），這是何等偉大的胸襟。

聖殿是一個中心，將政治與宗教連結在一起，也促成民心的團結；聖殿象徵神的同在，也象徵民心聯結。聖殿落成之後，神再次向所羅門顯現，告訴他，只要所羅門效法大衛，遵行神的吩咐，神必堅定祂與大衛所立的約，並列出神祝福以色列的條件（王上 9：1～9）。

自此，所羅門進入他為王的「黃金時代」（Golden Age），與鄰國和睦，示巴女王也遠道來聆聽他的智慧（王上 10：1～10）。他的財寶與智慧勝過天下列王（王上 10：23），他的詩篇與箴言有多首編入神的正典裡（如詩 72，127；箴言，參箴 10：1～22：16；25：1～29：27）。

所羅門運用超凡智慧建立國庫。他曉得與鄰國通商能鞏固財力，又積極建造積貨城及屯車和馬兵的城，藉此建立軍力。另外，也在以旬迦別建立海軍基地，又靠航運遠達非洲，得金無數（王上 9：17～28）。之後又與非利士王希蘭聯手航業，再從埃及購買馬匹馬車，國勢如日東昇（王上 10：22～29）【註10】。

可惜後來所羅門在恩中不懂得保恩與感恩，竟寵愛外邦女子，將異教風俗與宗教帶入國內。神因此首次向他發怒（王上 11：9），並宣佈他國壽縮短（王上 11：11～13）。此後，所羅門王國四境不再太平了，不但有外敵被神興起（王上 11：14～25），又有臣僕耶羅波安的背逆（王上 11：26～40），內憂外患使他的國祚只有四十年（王上 11：42）。所羅門於二十歲左右作王，凡四十年之久，死時年約六十。一代智慧的王竟只有一甲子的黃金壽命，令人扼腕浩歎。

綜觀所羅門的得失，他有異常美好的開始，凡事以跟隨

父王大衛遵守神律法為念，對神有令人欽佩的忠心和熱誠，堪為多人表率；只可惜過了中年之後，竟寵愛外邦女子，名義上是為鞏固國家，骨子裡卻是靈性走下坡，離開神。聖經記他有妃（wives）700，嬪（concubines）300（王上 11：3）。他以外邦宗教風俗為念，表面上雖仍有「聖殿生活」，但他的心已經開始遠離神了。他生平中沒有知己先知勸諫他（像他父親還有先知拿單），也少了屬靈人對他的勸言，自己後來更沒有從神領受恩言【註 11】，因此靈命陷入滑地，每況愈下。

B. 成書動機

所羅門約出生於公元前 991 年，並於公元前 971 年（二十歲）接了大衛的王位，公元前 931 年駕崩，在位共四十年【註 12】。舊約三卷智慧書：雅歌、箴言和傳道書皆以他為作者，這三卷書分別可界定是他在位的初期（首 5 至 10 年）、中期（次 25 年）和後期（終 5 年）寫成。年輕時，他對神的愛與人的愛皆抱持純潔的態度，尤其是知道他父親與母親拔示巴的事件後，他更確知神對愛情的觀念。中期時，聖殿落成，他對神的感應強，敬畏神的心特別敏銳，寫下甚多勸世箴言。晚年時，頓悟智慧學識算不得什麼，奢華生活也只是捕風捉影虛幻人生。他回想自己的名「耶底底亞」，即「神所愛的」，原本是神祝福與恩待的對象（撒下 7：14～15），可惜後來離開了神（王上 11：9），令他靈智昏暗，友叛親離，國道敗落。在痛定思痛之後，他心生悔悟之心。代下 11：17 有暗示他與父親大衛在晚年時存悔改之心歸向神；王上 11：41 亦暗示神再次把智慧賜給他，促成他晚年寫下傳道

書，力勸當代青年人在生命旺盛的日子，應該早日敬畏神。

謝友王說得好：「神讓所羅門在世界眾河中飽嘗茵陳苦水，為要使他給世人指示正路，奔往神的生命樂河。神任憑他挖鑿眾多漏水池，但無法解渴，為要使他給口渴的人指示那惟一的活水泉源」【註13】。

書目註明

【註1】 J. F. MacArthur, The MacArthur Study Bible, Word, 1997, p.924.

【註2】 W. C. Kaiser, Ecclesiasties: Total Life, Moody, 1976, p.41. (本書有中譯《享受生命——傳道書註釋》，由詹維明譯出，1983年學生福音團契出版。)

【註3】 引自同上書，頁26。

【註4】 綜合 W. C. Kaiser，上引書，頁37；C. Schultz，“Ecclesiasties”，Evangelical Commentary of the Bible, Baker, 1989, p.434；謝友王，《空虛與充滿》，種子，1980，頁7。

【註5】 如 Ewald；Hengstenberg；Zoeckler；Delitzsch；H. L. Ginsburg；S. R. Driver；H. C. Leupold；E. J. Young 等。

【註6】 如 Kuenen；A. Peake；T. Bennett；McFadyen；A. N. McNiele；A. Plumtre；R. Gordis；T. Longman, III (NICOT)；H. A. Guthrie (Interpreter's Bible)，啟導本，文藝本，唐佑之等。

【註7】 如 C. D. Ginsburg；M. Dahood；G. L. Archer；D. S. Margolish；W. C. Kaiser；E. B. Pusey；M. F. Unger；J. F. MacArthur 等。

【註8】 W. C. Kaiser, 上引書，頁8。

- 【註9】 D. F. Payne, “Solomo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IV, Eerdmans, 1988, p.566.
- 【註10】 D. A. Hubbard, “Solomon,” Interpreter’s Bible Dictionary, III, Tyndale, 1980, p.1471.
- 【註11】 G. H. Livingston, “Solomon,” Zondervan’s Pictorial Dictionary of the Bible, V, Zondervan, 1976, p.478.
- 【註12】 E. H. Merrill, Kingdom of Priests, Baker, 1987, p.244.
- 【註13】 謝友王，上引書，頁15。

第 2 章

主題導引

——虛幻的人生
(傳 1 : 1~11)

I. 導言

傳道書首 11 節開宗明義，是全書的鑰旨，也是書的精髓，與約 1：1～18 的序言比較，先後輝映。

作者把全書的精闢見解放在書的首語裡，以簡潔的筆法帶出全書的主旨，讓讀者一目了然。

II. 作者簡介（1：1）

在耶路撒冷作王，大衛的兒子，傳道者的語言。

作者下筆自稱是大衛之子，在耶路撒冷作王，簡單直說自己的身份，不是亂充假冒人之手筆！因本書是所羅門的懺悔錄，在回頭以後他要鞏固別人（路 22：32），所以他不具名。也許與拿俄米的心情一樣：「不要叫我拿俄米，要叫我瑪拉，因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得 1：20）他名原意「平安」，但因自己的罪，使國家人民無平安可言，故此用傳道者身份，將人生真理教導他人。

大衛有子十九人（妃嬪生的不算），在希伯崙生的有六人，在耶路撒冷生的有十三人（代上 3：1～9），但在大衛眾子中，只有所羅門在耶路撒冷作王。

大衛臨終時諄諄告誡所羅門：「你當剛強，作大丈夫，遵守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照著摩西律法上所寫的行主的道，謹守他的律例、誡命、典章、法度。這樣，你無論做什麼事，不拘往何處去，盡都亨通」（王上 2：2～3）至今仍縈鳴耳邊，他想

到自己的後半生多事不亨通，不順利，全因沒有遵守神的道，故在痛定思痛之餘，覺悟前非，寫下傳道書，力勸來者。

但他是以傳道者的身份發言，而不是憑著王的權力出詔令！「傳道者」（qoheleth）是從動詞qahal（召集）演變而來。據以色列人宗教史，凡宗教節日間，召集人會吹響號角，呼召民眾前來集會，聆聽神律法的講解。故此作者以宗教大會召集人的身份，大聲疾呼，宣佈集會開始，要人前來聆聽神的啟示，宛如替天行道的代言人。

III. 主題宣告（1：2）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作者宣佈，凡事都是虛空，是虛空中的虛空，虛空中的虛空（疊句重複）。這節經文不但是全書的標語，也是全書的脈絡，更是全書的起點和終點（12：8），貫徹全書。

「虛空」原文hebel意「泡沫」，表示不長久，瞬間飛逝。他說「凡事」（全部）盡虛空，凡事包括整個人生的富貴榮華，聲色犬馬，財富地位，在日光之下如七彩絢爛的彩虹，但轉眼間就歸無有，是虛空中的虛空（疊字句，表示最高級之意），虛空之極。這種用法正如中文的疊句「王上王」、「人上人」、「歌中歌」、「苦中苦」，皆指最高程度。作者又加上「凡事」一字，是「全部」之意，防有遺漏。

詩 62：9 正回應此節經文：「貧困人不過像一口氣息；富貴的人也都是虛幻，把他們放在天平上毫無重量，比一口氣息還要輕」（現代中譯本）。

作者在此用「虛空」評價生命的意義，又以疊字加強含義，表達「至」「極」「最」的意思。

IV. 主題概括：一問五答（1：3~11）

作者以自問自答的方式說明他的主題，並引出五方面的自答：

A. 一個自問（1：3）

人一切的勞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有什麼益處呢？

主題是「凡事皆虛空」。為什麼？為什麼「人一切的勞碌」沒有益處？

作者問及，人生在日光之下的勞碌有何益處？「日光之下」一詞在本書共出現 29 次。H. C. Leupold 稱此句將天地對分為兩種領域，有日光之下和日光之上，在上是神，在下是人【註1】。人生若只有在下的勞碌，而沒有在上的神，實在一點益處也沒有，因到頭來，與主耶穌所說的「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可 8：36），著實異曲同工！因此，作者言下之意乃是無益！但究竟為何無益，他的自問卻從五方面自答：

B. 五個解答（1：4～11）

1. 人生短促（1：4）

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地卻永遠長存。

「一代過去，一代又來」，表示人生短促，歷代興衰轉替，只是一下子的事；人生短促，不如地之長久。「永遠」二字是相對說法，因為人比地短，地比人久，正是「來也匆匆去也匆，勞碌一世從無功，長江後浪推前浪，世上少見白頭翁」。世事轉眼雲煙，人生苦短，似氣喘噓噓地跑完一程便已至人生的盡頭！

2. 生活枯燥（1：5～7）

日頭出來，日頭落下，急歸所出之地。風往南颳，又向北轉，不住地旋轉，而且返回轉行原道。江河都往海裡流，海卻不滿；江河從何處流，仍歸還何處。

本段以自然界的機械性現象，描繪人生的枯燥生活。人如機器，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風南北轉，週而復始；江河海流，永不注漏，這一切都反應人生的勞碌追求，沒有滿溢的一天。萬物如走馬燈似的，迴繞不息，而人的勞碌辛苦也沒有止息，正如 W. W. Wiersbe 說，這樣的人生是「有 motion，無 promotion」（「有活動，無進步」，意生命單調無意義）【註 2】。日光之下的人生如嚼臘般乏味，日出日落如機械，風之亂颳如無常，海之不滿如不足，人生如逝水年華，

一切追求終付東流，一生的勞碌如狗追逐自己的尾巴，追了許久也追不到，就算追到，也不過咬痛自己，徒勞一場！確實如此，沒有神的生命枯燥乏味；有了神的人生，生命不是囚犯（prisoner），而是朝聖者（pilgrim）【註3】。

3. 萬事厭煩（1：8）

萬事令人厭煩，人不能說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

作者觀察到，世事令人厭煩（原文意「困倦」），因人在塵世中，終日汲汲營營卻不得滿足，不免有說不盡的厭煩與感慨。作者又以眼、耳、口三方面寫盡情感意志的不滿足，像未婚者常羨慕別人出雙入對，結婚後卻討厭自己拖兒帶女；又像三歲小孩，得不到玩具大吵大鬧，得到後就亂丟。本節「萬事令人厭煩」也是形容人生追求，如看不飽，聽不足，像個無底坑，慾壑難填，永不滿足。但有神的人生卻迥然不同，正如耶穌所言：「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4：13～14）。

4. 歷史重演（1：9～10）

已有的事後必再有；已行的事後必再行。日光之下並無新事。豈有一件事人能指著說這是新的？哪知，在我們以前的世代，早已有了。

世事不斷重覆，歷史不斷重演，人生的不幸就是一直做

舊事，行舊路，錯完又錯，無法改弦易轍，無能自力更新。

「已有、已行」指以前的「言行」，來到今日仍是「一樣葫蘆一樣瓜，烏鴉照舊是烏鴉」，日光之下，並無新事。詩人湯瑪斯·卡萊（Thomas Carlyle，1795～1881）說：「歷史是人生的舞臺，演員常變換，道具佈景雖有不同，臺詞卻千篇一律」！【註4】

傳 1：10 的「哪知」指驚奇的一面，像恍然大悟，可是原文沒有此字，是譯者的補字，補得極佳，此字亦可譯成「其實」，指出現今世代有的，以前早已有了！現今科學時代有很多新發明，技術也日新月異，登上月球，有心膂器、助聽器、各類手機、iPod，但這一切的「新」只是時尚的新，並不是從無造有。可以說方法是新，但原則萬古常是；就道德人生而論，世上仍是「日光之下，並無新事」，人心仍然詭詐萬分（耶 15）！

5. 無人記念（1：11）

已過的世代，無人記念；將來的世代，後來的人也不記念。

有關人生勞碌無益的最後一點回應是，你所做的終會被人遺忘，即使刻名於石，留相於磁，終會過去。有些事業看似轟轟烈烈，利國利民，萬人歌頌，但數代之後，有誰留意？除非你是為天國努力，為福音勞苦，否則全部虛空無益。所以我們當以今生之有涯來換取來生之無涯，利用日下，求取日上；利用必朽，求取不朽。如主耶穌說：「得著生命的，將要失喪生命；為我失喪生命的，將要得著生命」

（太 10：39）；又如經上說：「在主裡面而死的人有福了……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做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啟 14：13）。人的勞苦只有在主裡面不徒然，不枉然才是有益的（林後 15：52），才能有長久的價值和果效。

書目註明

【註1】 H. C. Leupold, Exposition of Ecclesiastes, Baker, 1952, p.28.

【註2】 W. W. Wiersbe, “Ecclesiastes,”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I, Victor, 2004, p.483.

【註3】 同上書，頁 484。

【註4】 同上書，頁 483。

第 3 章

人生是虛空

——從觀察到體會

(傳 1 : 12 ~ 2 : 26)

I. 導言

從 1：12 起，作者開始正式詳論人生的虛空，他用了很多篇幅寫出他斷定人生虛空的緣由。他從六方面查究「虛空」這個主題，共有六個論證，而每個論證均以一段勸世短文作為結束，這就是他論證虛空人生的文學技巧。本章（1：12～2：26）是為第一篇論證，分三回合：

II. 第一回合論證（1：12～18）

A. 觀察鑑證（1：12～13a）

我傳道者在耶路撒冷作過以色列的王。我專心用智慧尋求、查究天下所做的一切事。

作者以傳道者身份提出下列的論證，他在兩方面宣告：

1. 他說自己曾在耶路撒冷「作過以色列的王」（1：12），「作過」原文是不定態過去式動詞，意「以前作，直至今日」，相當於英文的 I have been，可譯成「仍作」【註1】，表示還沒有結束，仍舊在進行（希伯來文沒有現在式，用未完成式表達現在時態）。他在撰述之時，仍是耶路撒冷的王。
2. 他專心用智慧尋求查究世人所做的一切事。他說他用智慧去思考整個人生的意義，而且他的智慧並非一般（「天下」代表世人，13a）。此處作者用了三個字詞，寫出他用

個人智慧為工具，查證虛空人生的力道：

- (1) 專心——原文是「把心交出」，比喻「全心全意」、「一心一意」，是指用心的程度而言；
- (2) 尋求——原意「搜索」、「追查」，喻全面性，是指廣度而言；
- (3) 查究——原意「挖掘」、「鑽下」，是指深度而言。

「專心」、「尋求」、「查究」三個用語道出了作者面面俱到、週全精密、沒有遺漏、沒有疑難的查證功夫。

所羅門在位四十年，國泰民安，毫無戰事，他可能到處考察文化、政治、商業、農業、工業、娛樂等。在宮廷裡，他羅致許多哲人智士共商天下事。他是個智慧高深的人，無人能及（王上 4：31）。別人若單憑己智去查考世事可能鮮有人理會，而作者以高人的智商去探索尋求，確實令人刮目相看。

B. 驚人的發現（1：13b～18）

乃知神叫世人所經練的是極重的勞苦。我見日光之下所做的一切事，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彎曲的，不能變直；缺少的，不能足數。我心裡議論說：我得了大智慧，勝過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而且我心中多經歷智慧和知識的事。我又專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這也是捕風。因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煩；加增知識的，就加增憂傷。

作者追究所得，發現世人所經練的人生，並非歡樂滿足，反是虛空無用。以下是他所列的四大驚人發現：

1. 盡皆勞苦（1：13b）——本節作者首次提及神，這是一個

有神論的人生觀，世上一切事物的發展皆在神的管理底下。他發現，世人所經練的是極重的「勞苦」（原文為「痛苦」），正是人生苦海，毫無喜樂可言。

2. 盡皆虛空（1：14）——世人花一生的時間艱苦經營，若有所成，也算不枉此生；可是到頭來若只是「捕風」，一無所獲，那就白費心機了，如詩 39：6 所說：「世人忙亂，真是枉然」。
3. 盡皆枉然（1：15）——作者繼續觀察說，「彎曲不能變直，缺少不能足數」，此言似是當時流行的箴言，他在 7：13 又引用了一次【註 2】。「彎曲」有多重含義：社會的不公、人生的錯事、人性的乖曲，或是環境的不合，如人善被人欺、善馬惡人騎、忠厚受屈、惡人作威作福等等，可惜人不能改善眼前的境遇。「缺少」可指貧窮，不能養家；或指智慧學問不及，人生沒有什麼成就。全句表示人生境遇難測，甚多不公，好人難作，環境不順，心境不暢快，境況不能改，家人多病痛。人生種種欠缺，即使窮盡一生的追求也是枉然，非人力可以彌補或改變。
4. 盡皆愁煩（1：16～18）——此處作者再次表示他用超越前人的智慧，專心察明「智」「狂」「愚」（代表整個人性，整个人生）這三方面，發現世人所做的一切，盡皆捕風；他又發現，愈多明瞭世事的虛空，愈發增添愁煩、悲傷。科學家、哲學家的愁苦與愚者的雖不盡相同，然而性質一樣，都是虛空愁煩的人生。

III. 第二回合論證：人生是虛空 (2：1～11)

A. 以享樂體會 (2：1～10)

上文提及作者以超群的智慧專心「尋求」、「查究」、「察明」人生是否虛空，果不其然。現在他轉用生活享樂來加以驗證，正是以身試法，結果如同第一回合，又有驚人的發現：

1. 追求歡樂 (2：1～3)

我心裡說：「來吧，我以喜樂試試你，你好享福！」誰知，這也是虛空。我指嬉笑說：「這是狂妄。」論喜樂說：「有何功效呢？」我心裡察究，如何用酒使我肉體舒暢，我心卻仍以智慧引導我：又如何持住愚昧，等我看明世人，在天下一生當行何事為美。

作者試圖從歡樂方面來探究人生是否空虛，因此用自己的心去試驗人生的喜愛，結果正如所料：歡樂的背後仍是虛空 (2：1)。他又試「嬉笑」（原文意「放蕩耍樂」）即「狂歡」，說這是狂妄之舉（失去理智的瘋狂），結論是喜樂同樣「沒有功效」（2：2）。娛樂太過就會變成狂歡，狂歡之後只留下腰酸背痛兼頭痛，生活仍如嚼蠟般，到頭來仍是一場歡樂一場空。接著他又用酗酒尋找舒暢，三杯落肚，

刺激刺激，卻知不可過分妄為，故說用智慧引導自己，即表示有自制、約束力，不會亂性。一面讓肉體盡情享樂，一面在心靈裡運用理智去操縱、控制，試試看此路通不通，差不多等於只許享樂，不許樂極生悲；只准糊塗一半，不准百分之百糊塗。正像馴獸師控制老虎去耕田【註3】，根本愚不可及（「持住愚昧」）；像參孫般，明知是錯，仍執意一試。他說：「等我看明世人，在天下一生當行何事為美」，表示他看見世人都認為酗酒是美事，便用酗酒來實驗自己，看可否帶來歡樂滿足，或是虛空捕風（2：3）。當然，後果正如2：1所說：「也是虛空」，又如2：2所說的「有何功效呢」？

2. 宮廷享受（2：4~7）

我為自己動大工程，建造房屋，栽種葡萄園。修造園圃，在其中栽種各樣果木樹；挖造水池，用以澆灌嫩小的樹木。我買了僕婢，也有生在家中的僕婢；又有許多牛群羊群，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眾人所有的。

吃喝宴樂不能滿足作者，因此他又嘗試在居住方面盡情享受，用了十三年時間大興土木，建造美奐絕倫的皇宮，以真金包裹寶座；又在耶路撒冷、伯利恆、巴厘哈門栽種葡萄園，修造「園圃」（原文意「樂園」，喻果園），建造華麗的亭臺樓閣及噴泉流水。因以色列河流稀少，耶路撒冷缺乏水源，所羅門便派人挖掘水池，最大水池長闊深 58×207×50（尺），最小的也有 380×236×25（尺）【註4】。聖經記載一些池名，如「王池」、「西羅亞池」、「上池」、「下池」、「畢士大池」、「基遍大水池」、「希伯崙水池」

（參看：尼 2：14；3：15；賽 7：3；22：9；36：2；約 5：2；9：7；撒下 2：13；4：12；耶 41：12 等），可能很多都是所羅門的遺留。考古學家在離城 14 哩找到了所羅門建造的水池，共長 34 哩，可見他的工程之浩大【註 5】。為了完成這些工程，前後花了 26 年時間，但他在位僅 40 年，他能享受這些建築不過 14 年，難怪他自己說：「後來，我察看我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2：11）。

此外，他的宮僕無數，買來的、第一代的（家生的）至少有 550 人（王上 9：20～23），家畜更是不勝計數，宮廷式享受無以復加。

3. 富甲四方（2：8～10）

我又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並各省的財寶；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愛的物，並許多的妃嬪。這樣，我就日見昌盛，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我的智慧仍然存留。凡我眼所求的，我沒有留下不給它的；我心所樂的，我沒有禁止不享受的；因我的心為我一切所勞碌的快樂，這就是我從勞碌中所得的分。

他三年一次從非洲裝滿金銀財寶回來（王上 9：26～28；10：22），計有 420 他連得（每他連得重一三〇磅），每年稅收 666 他連得（王上 10：14），一切飲具是精金的。王上 10：27 及代下 1：15 說所羅門的「銀子多如石頭」，而且，他統管大河以西諸國，按時進貢時珍異品，他的財富無國能及。

他宮中又有唱歌的男女，不是聖殿詩班，而是席間的歌妓，和他人所喜愛之物（奇珍異寶），及妃嬪無數。王上 11：1～3 記他有妃七百，嬪三百。為了養活這大群妃嬪和其他僕婢，所羅門的開支龐大異常，但他不斷追求享樂，勝過以前君王，「凡眼所求的，心所樂的，沒有禁止不去享受」（2：10），過著縱情聲色犬馬的窮奢極侈生活。他自慶還未跌倒，還未人仰馬翻，因此自負地說：「這就是我從勞碌中所得的分」，大言不慚地去享受！

B. 驚人的發現（2：11）

後來，我察看我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

「後來」（經過一段日子）經歷了一段奢華腐敗的生活後，曲終人散，作者才頓然從夢中醒悟過來，說：經過察看，經歷享受之後，發現自己「半輩子」的盡情享樂竟然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世上毫無益處（「益」者，指對人生的意義有何助益）。觀看所羅門屬世的經營、享樂的成績實在令人稱奇，但「快樂雖極，益處全無；有等於無，飽等於饑，得等於失」。多年前他自己曾說：「人在喜笑中，心也憂愁；快樂至極就生愁苦」（箴 14：13），說的正是他後來的自己。

在此要補充，所羅門並不是反對享樂人生的人，因為神並不禁止人享受物質之樂。物質由神而來，體力、健康、才智也是從神而來，當然可以享受。享受勞碌的分，並不為過；只是在享受時忘記賜恩的神，離開了賜福的源泉，人便

會開始貪婪，用手段加添享受，那就是「墮落」的光景了。猴子吃花生是可以的，但抓住獵人罐裡的花生不放，那是上了物慾的當。所羅門造了好些果園，其中開了痛苦的花，結了傷心的果，如今痛定思痛，寫了傳道書，要警戒來者不要重蹈他的愚蠢旅程。

IV. 第三回合論證：人生是虛空 (2：12～23)

A. 以智愚比較來證明(2：12～14a)： 三個宣佈

我轉念觀看智慧、狂妄，和愚昧。在王以後而來的人還能作什麼呢？也不過行早先所行的就是了。我便看出智慧勝過愚昧，如同光明勝過黑暗。智慧人的眼目光明，愚昧人在黑暗裡行。

作者在上文早已聲明，要用智慧查究天下世人的生活是否真的虛空(1：13a)，且作了四大驚人的結論(1：13b～18)；事實證明一切都是捕風，都是虛空(1：14)。他又以自身的「實力」去試驗是否真的虛空，結果發現衣食住行、寄情酒食男女的歡樂，仍是一場春夢(2：1～11)，結局仍是捕風、虛空(2：11)。如今他還是不放棄，仍將智慧人的生活與愚昧人的生活作一對比，要證實自己的定論：人生是虛空的。以下分三點論述：

1. 他先宣佈自己觀看了三種人生觀：「智慧人、狂妄人、愚昧人」，可算是「上、中、下」三等，這其實也代表了天下人（2：12a）。
2. 他再宣佈，在他以後的人若去觀看世人，所下的定論不會勝過他，只不過是「行早先所行的」（即重複我所羅門的結論吧）！他們對智愚的探討，能高過我（「行早先」），深過我，廣過我嗎？
3. 他第三方面的宣佈，乃是智慧勝過愚昧，如光明勝過黑暗（2：13）。智慧人的「眼目光明」（原文「眼睛在頭上」），喻視野廣闊，瞭若指掌，高瞻遠矚，步履謹慎；而愚人則一味在黑暗裡行，如瞎子般（2：14a）。

B. 驚人的發現（2：14b～23）

我卻看明有一件事，這兩等人都必遇見。

我就心裡說，愚昧人所遇見的，我也必遇見，我為何更有智慧呢？我心裡說，這也是虛空。

智慧和愚昧人一樣，永遠無人記念。因為日後都被忘記；可歎智慧人死亡，與愚昧人無異。

我所以恨惡生命，因為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我都以為煩惱，都是虛空，都是捕風。

我恨惡一切的勞碌，就是我在日光之下的勞碌，因為我得來的必留給我以後的人。

那人是智慧是愚昧，誰能知道？他竟要管理我勞碌所得的，就是我在日光之下用智慧所得的。這也是虛空。

故此，我轉想我在日光之下所勞碌的一切工作，心便絕望。

因為有人用智慧、知識、靈巧所勞碌得來的，卻要留給未曾勞碌的人為分。這也是虛空，也是大患。

人在日光之下勞碌累心，在他一切的勞碌上得著什麼呢？

因為他日日憂慮，他的勞苦成為愁煩，連夜間心也不安。這也是虛空。

傳 2：14b 開始他的結論，是一連串五個驚人的發現，他逐一向讀者宣告：

1. 智愚遭遇相同（2：14b~15）

他再次看見，智愚的境遇皆相同（2：14b），於是下結論說，不要認為「智者好過愚昧」，因為大家的結局都相同，無人可享受到永遠。既然如此，何必力爭上游，出人頭地；結論是二者的人生皆虛空（2：15）。

作者附評：雖然如此，還是要為智者勝過愚昧而辯護。固然，在現實世界裡，傻人有傻福，醜男得美女，讀書少的比讀書多的賺更多；但即使如此，仍要擇智棄愚。信耶穌有時比不信者更吃虧，但仍要持守信仰，像摩西放棄埃及王子的財富，選擇與神的子民同受苦難。我們若願意選擇上好的福分，那麼，即使人生的尾站相同，永遠的歸宿卻大不一樣！

2. 死後無人記念（2：16）

所羅門的五個驚人發現，如在人生前置一口棺材，人生後置一個墳墓，每點皆與「死亡」扣上關係；無論前進後

退，都會遇上那個「遭遇」（2：14b~15）。「大富翁」（Monopoly）這副遊戲，遊戲者購買房屋旅館，沽售租賃，財源滾滾……可是遊戲一完，還是得將每塊道具放回箱子裡——這就是人生；一生的富貴榮華，到頭來，一副棺木埋葬一切。岳飛、秦檜、該隱、亞伯、偉人、要人，智者也罷，愚者也罷，在死亡面前，全無「優待」。日子一過去，沒有人再記念你對世界的貢獻。反過來說，你要是對人有一次不好，人卻永記不忘，所謂「一百個饅頭都不及一個拳頭」！此處，所羅門所說是一般而論，非從永恆獎賞來評今生。

3. 人人難逃一死（2：17）

作者說「所以」他恨惡生命（人生），對人生生發恨惡、厭倦、煩惱，因為人生至終難逃一死，生命大限蒞臨，無人能阻撓，無人能禁止，無人可抵擋！他不是恨惡生命本身，乃是恨惡生命所經歷的一切作為。無論生命旅程所得多少，在死亡的亮光下，人生的勞碌盡皆捕風、虛空！

4. 死後全留後人（2：18~19）

由於死亡結束一切，所以作者恨惡生命（2：17）；自己一生汲汲營營，死後卻必歸與後人（「前人種樹後人收」），可悲的是，這後來的人是智是愚，死者毫不知情。無論你生前如何風生水起，不可一世，時候到了，還是要辦「移交」手續。得來雖甜，移交卻苦，自己白白地「勞」，後人卻不勞而獲，坐享其成。留給自己兒孫倒還心甘，若是留給外人必是心痛難忍，故說人生是虛空（2：19）。

作者附評：所羅門在此不是要表達器量狹小，只是一般

而論。其實，我們赤身來到人間，一生成就都是神的賜予，況且世上向來都是前人栽樹、後人乘涼，前人挖井、後人飲水，前人修橋、後人過路。我們離世時也不可能連樹拔走，把井搬掉，把橋拆毀，實行堅壁清野的焦土政策，因為我們所享受的也是前人辛勞的成果。

5. 三個原因再表白（2：20~23）

傳 2：20 的「故此」是作者在本段的結論，他說他轉想人生的虛空意義，心便絕望，於是用了三個「因為」（ki）來解釋為何灰心絕望（2：21、23，但 2：22 中文沒譯）：

- a. 「因為」（ki，2：21）即使人用「智慧」（實用知識）、「知識」（資料原理）、「靈巧」（技能）勞碌得來的，卻是「為他人做嫁衣裳」，讓後人唾手可得，實是「虛空」「大患」（惡毒的虛空，虛空中的虛空）。
- b. 「因為」（ki，2：22，中文沒譯）人在一生中的「勞碌累心」（心勞日拙），「累心」（原文「吃心」）指心被吞噬，被蠶食，喻「吃力」，精神耗盡，心力交瘁，元氣傷盡。但他自己得到什麼呢？這是反諷的問法，預期的答案是負面的，如腰酸背痛，寸步難移，等於自問：「這樣辛苦，到底為什麼？」有些自怨自艾的歎息。
- c. 「因為」（ki，2：23）日日憂慮，夜不能寢。本節經文說「心也不安」（原文「心不能躺下睡覺」），表示頻頻失眠。健康固然受損，得不償失，人在床上，一顆心卻牽牽掛掛，忐忑不安，正如老歌所說：「錢可買大床，卻買不到睡眠；可買食物，卻買不到胃口；可買大屋，卻買不到快樂家庭；可買酒肉朋友，卻買不到知心；可買到安眠

藥，卻買不到救恩平安」。有基督徒對牧師說：「從前有五萬，日子快樂；現在有五十萬，夜不眠睡不安。」牧師勸說：「那容易，把四十五萬捐出去便可。」那人說：「我肯捐，但它不肯出，不肯走。」正是「錢者」，「纏」也【註6】。「這也是虛空」，一言總結一切。

V. 勸世篇之一（2：24～26）

傳道書共有六段，辯證人生是虛空這大主題，每段皆以精短勸世文作結束。

第一段（1：12～2：23）作者以智慧觀察鑑證（1：12～18），並以身試驗（2：1～11），又以智愚相比（2：12～23），總結論是：就算你智慧超凡，煩惱也不能減；你家財萬貫，人生終點總要下車移交給不勞而獲的人。在日光之下的人生似是灰暗虛空至極，可是作者暫時收筆時，卻勸世人要樂天知命，不怨天尤人，能夠享受自己的勞碌，全是神的恩典。因為沒有神的人生，盡皆虛空，故此他在兩方面寫下第一篇勸世文：

A. 勞碌享福是神恩（2：24～25）

人莫強如吃喝，且在勞碌中享福，我看這也是出於神的手。論到吃用、享福，誰能勝過我呢？

所羅門沒有貶低人生，他認為人能享受自己勞碌所得，並沒有任何不妥。他看出，人能如此享受，全是「出於神的手」（2：24）；所謂「菜根香，白水甜」，全賴一顆感天的心，因為你能享受自己的勞碌，全仗上天給你健康、體力。

只要有感恩的心，你的青菜豆腐，還勝過別人的鮑參翅肚呢！

至於吃喝方面，作者不避嫌地自誇說，他是權威了（2：25）！這方面的記載可參王上4：22～23：「所羅門每日所用的食物：細麵三十歌珥，粗麵六十歌珥，肥牛十隻，草場的牛二十隻，羊一百隻，還有鹿、羚羊、麋子，並肥禽」。有人估算，這麼龐大的宴席應可供三萬至四萬人享用【註7】。

B. 神隨己意施給人（2：26）

神喜悅誰，就給誰智慧、知識，和喜樂；惟有罪人，神使他勞苦，叫他將所收聚的、所堆積的歸給神所喜悅的人。這也是虛空，也是捕風。

本節強調，若不是出於神，有誰可以享受自己勞碌所得！能夠享受神恩固然是一種福氣，可是神隨己意施恩給人，人無權過問。惟有罪人，是指生命受罪的人（與宗教倫理意義無關）【註8】，一生作牛作馬，一切的積蓄也撒手歸給後人，正是「早知今日，何必當初」？這也印證了人生是虛空，也是捕風。經文本處說是給「神所喜悅的人」，即是本節首句「神喜悅誰，就給誰智慧、知識，和喜樂」的那些人，因他們有知足和樂天知命的心，便能存敬畏神的心認識至聖者，以神為樂，不在名利上勾心鬥角。多年前作者曾說：「禍患追趕罪人；義人必得善報。善人給子孫遺留產業；罪人為義人積存資財」（箴13：21～22），便道出這屬靈的原則。

「智慧、知識，和喜樂」是神贈給敬畏祂的人的三件寶

物，而且是按著次序賜下，叫人活出一個充實幸福的人生。

書目註明

【註1】 W.C. Kaiser，上引書（參考第一章【註2】），頁27。

【註2】 W.W. Wiersbe，上引書，頁486。

【註3】 謝友王，上引書（第一章【註4】），頁71。

【註4】 W.C. Kaiser，上引書，頁57。

【註5】 L. Goldberg, “Ecclesiastes,” Bible Study Commentary,
Zondervan, 1983, p.51.

【註6】 謝友王，上引書，頁86。

【註7】 W. C. Kaiser，上引書，頁56。

【註8】 C. Schultz，上引書（第一章【註4】），頁439。

第 4 章

人生是虛空

——萬事皆虛空

(傳 3 : 1 ~ 15)

I. 導言

在第一論「人生是虛空」裡（1：12～2：26），作者已提過人生多變，無論智慧多大、財富多厚、享受多豐，都會在生命結束時全數清光，正像「大江東去，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人在墳前的勞碌有何益處？惟有存感恩的心，過著感恩的生活。最後，作者以簡單的勸世言（2：24～26）作結束。

在第二論「人生是虛空」裡（3：1～15），作者辯證萬事皆有定時，萬事皆有規律，萬事皆有神的安排、支配、管理、操控，萬事都在神運籌帷幄之中、指揮若定之下，人無法和神對抗。既然萬事自有神的看管，人便要服從，不能掙脫祂的旨意，故要順天命、安天命、樂天命而生活，這才不致陷入「人生是虛空」的結局。作者的結語（3：11～15）便從這四方面下筆，讓讀者知道神的創造（3：11）、恩賜（3：12～13）、作為（3：14）、永恆（3：15），提醒讀者切勿浪費現今的時間。

II. 萬事有定時（3：1～8）

A. 主題總旨（3：1）

凡事都有定期，天下萬務都有定時。

作者一開始先下一個總論：人生之中，「凡事都有定期」、「萬務都有定時」。「凡事」對「萬務」，是指世上所發生的一切事；「定期」對「定時」，指世事所發生的時

間。「定期」原文指「指定之時」、「約定之時」（appointed time）；「定時」是指「定期」裡「所發生的事」，故是指細節而論；定期則可指總論，亦指適當的時機（appropriate time）。全節說出凡事皆按一時間表進行，時未至，人不能速之；時已至，人不能阻之。如櫻桃三月結，荷花六月開，桃李未結子，勿硬提早吃花蕊；冬天已到，你無法使夏天多延一個月；一切事情的發生，皆按時間的前進而成。

B. 十四舉例（3：2～8）

生有時，死有時；栽種有時，拔出所栽種的也有時。
 殺戮有時，醫治有時；拆毀有時，建造有時；
 哭有時，笑有時；哀慟有時，跳舞有時；
 拋擲石頭有時，堆聚石頭有時；懷抱有時，不懷抱有時；
 尋找有時，失落有時；保守有時，捨棄有時；
 撕裂有時，縫補有時；靜默有時，言語有時；
 喜愛有時，恨惡有時；爭戰有時，和好有時。

這段經文是一首十分秀麗的短詩，稱「十四行詩」（sonnets），每行有兩句短詩，是相對、相反的含義；全詩共有二十八個現象，包羅萬象，是異常精細的觀察，十分活潑的描繪。

萬事皆有定時，作者選了二十八個例子（分成十四對，每節有兩對），來分析人生的兩面，有積極和消極。但積極常被消極粉碎，變成虛空的結果。這段經文不能從屬靈教訓的角度來看，會變成斷章取義，必須按著全書大主題「人生是虛空」來看【註1】。

1. 生死有時（3：2a）

指出「生死」無法控制，亦無可選擇，正所謂：「生死有命，富貴在天」；神所命定的，人無法更改。撒母耳 2：6 說：「耶和華使人死，也使人活」，所以我們不能說生不逢時，不能埋怨不生在所羅門時代，不生在耶穌時代；無論生在何時都有神的美意，只要享用神給的「生」，盡上努力，使自己的「生」成為世人的祝福。

「死有時」也指生命的局限。主耶穌曾說：「你們哪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太 6：27）；詩篇也記載：「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詩 139：16）。既然如此，「不必為明天憂慮，……天父必定養活」（太 6：26、34），正道出了信徒的人生觀。

所羅門以「生死」二字涵蓋了人生的全面，若在「生死之間」沒有神，這生命必定是空虛的。

2. 栽種拔出有時（3：2b）

這是以植物比擬人生：神如農夫，把人「栽種」在地上；到了時候，人又被死亡「拔」走了。

生命以「栽種」和「拔出」為例，栽種是重要的，因為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種下永生之道，收取永生果子；若撒下敗壞種子，求神及早拔出，以免它向下紮根，向上結惡果。人生是否虛空，全然在此！

3. 殺戮醫治有時（3：3a）

「殺戮」與「醫治」是對比用法，殺戮是惡意的，指蓄

意殺人；醫治是善意的，指救治人。人生便是充滿殺戮與醫治；惡人殺害，善人醫治，而這正是虛空人生的一面。

從聖經記載，我們發現神也施行殺戮：洪水、所多瑪、蛾摩拉、埃及兵丁命喪紅海、亞述軍隊一夜間消殞一萬八千五百人等著名的事件，都指出神有絕對的主權來懲治仇敵。但，只要我們站在神那一邊，便是得勝者。同時，神也因義人的禱告醫治多人，使虛空人生得見曙光的一面。

4. 拆毀建造有時（3：3b）

這是以建築業比喻人生，因為人生也有拆毀、建造這兩面，只是有些拆毀了，卻建造不起來，造成莫大損失；有些卻得以重建，且比以前更牢靠。虛空人生指的就是有拆毀、沒建造，或是建造在該拆毀的虛浮根基上。

5. 哭笑有時（3：4a）

哭、笑是人情感的宣洩，是正常的，表示人生充滿情感的波動；只是該哭便哭，該笑便笑，不當逆性而為。正如有犯人被法官判囚十二年反而哈哈大笑，這是向法律挑戰，以刑罰為兒戲，以犯罪為樂，藐視神的政權。

在聖經亮光下看，「為罪哀哭，為人得救而歡笑」是神所喜悅的（參路 6：21）。罪人認罪悔改，轉眼間由罪人變義人，由仇敵化為神之友，本該下地獄卻可上天堂，怎不喜出望外？生命的虛空指的就是沒有這種屬靈的哭笑！

6. 哀慟跳舞有時（3：4b）

與上半節意義相同，程度上卻加深了，哀慟是哭的極

點，舞蹈是笑的頂峰。

7. 擲石堆石有時（3：5a）

擲石與堆石是指拆除和興建。以色列地石頭遍處，是很好的建材。所羅門時代，國家繁榮，大肆興建；他為了建造聖殿，動用七萬名扛抬的、八萬名鑿石的工人，共費七年時間，建成美侖絕倫的聖殿。主後七十年，聖殿被焚毀，殿頂金片熔化，流到石頭縫隙，羅馬兵丁翻石取金，將巨石一塊塊拋擲，結果一塊石頭也不留在另一塊上。

以擲石堆石比喻人生，表示人生有建造之時，有拋擲之時，若只有拋擲而無建造，人生便是虛空一場了。

8. 懷抱不懷抱有時（3：5b）

「懷抱」是相聚的表示，是人間歡樂的時刻；「不」字原文意「離開」，故此，懷抱、不懷抱指的就是人生的悲歡離合。朋友間的信任，甚至婚姻上的恩愛轉眼變質，從前恩愛今成仇，昨天攜手今分手，為了少許事故各散東西，反目成仇，都構成人生的虛空。

但世間的懷抱哪比得上神的愛？賽 46：3~4 記著：「……你們自從生下，就蒙我保抱；自從出胎，便蒙我懷抱。直到你們年老，我仍這樣；直到你們髮白，我仍懷抱。我已造作，也必保抱；我必懷抱，也必拯救」。「保抱」原文「抱起」、放在臂彎裡；「懷抱」原意「舉起」、放在膝上；「懷抱」原意「背起」、放在背後，因此，「保抱」、「懷抱」、「懷抱」全是父母愛護、保護孩子的動作。我們一出生，便蒙神「保抱」；一出胎，便蒙「懷抱」，餵食哺

育；直到年老不能行動，便蒙「懷抱」，神將我們放在背後，帶我們安然度過人生各種崎嶇的路，這就是愛的撫育，是一生之久的恩情。有了神的愛，人生便不再虛空了。

9. 尋找失落有時（3：6a）

「尋找與失落」從全書大主題「人生是虛空」來看，是指尋找人生最高層次的享受，卻因生命的短暫或時勢際遇，往往不能永遠保有，至終不是失落便是自動放棄。故此，「尋找有時，失落有時」表示人生的「得」終究變成「失」，導致虛空捕風。

當然，若所尋找的「得」是人生至寶，而「失」只是短暫的歡愉，那麼那個「失」便不足為憾。這正是保羅所說：「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 3：9）的精意。

10. 保守捨棄有時（3：6b）

「保守、捨棄」與「尋找、失落」詞異意同。

「保守」是尋找後的保留；「捨棄」是覺得所保守的沒有意義，自動撇棄不要，結果從尋找至保守變成一場空，徒呼浪費光陰，虛度人生。

11. 撕裂縫補有時（3：7a）

「撕裂」與「縫補」放在一起，顯然與衣服有關。撕裂是因遇見不測之事而撕裂衣服，表示哀悼，這是猶太人的傳統文化；當一切悽惻的事都過去了，那是縫補衣服之時【註2】。作者以此比喻人生的悲歡離合，如月的陰晴圓缺，構

成人生的虛空不滿。

聖經也用「撕裂與縫補」比喻神的公義作為和慈愛的眷顧。何6：1說：「來吧，我們歸向耶和華！他撕裂我們，也必醫治；他打傷我們，也必纏裹」。正如醫生，開了刀，又縫合傷口，是為病人著想，是善意的；神亦然。

12. 靜默言語有時（3：7b）

靜聽與說話是人生每日事，可是該說卻不語，不一定是美德。另一方面，有時多說亦無益，正如「把珍珠丟在豬前」（太7：6），多此一舉。另外，有些話是搬弄是非，害人不淺。故此，「緘默」與「多言」兩者要用得合宜，人生才得美滿；反之，人生必多虛空和禍患，如「多言多語難免有過；禁止嘴唇是有智慧」（箴10：19）。先知彌迦說：「不要信靠密友。要守住你的口；不要向你懷中的妻提說」（彌7：5）。可見，該靜時靜，須言時言，才是真智慧。中古時期愛爾蘭一家修道院 Cistercian Monastery，院規不許講話，已有四百年，四百年院內不聞人聲人語，修士們皆以手勢表達意見，直至一九七六年改了院規，眾修士們才奉命開口說話。四百年來沒有口角是非，卻也沒有向人傳福音，惜哉【註3】！神造口，不是不許人講話，是要人講當講的。

13. 喜愛恨惡有時（3：8a）

愛、恨常是一線之差。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變幻無常，無法預料，昔友今敵或昔敵今友，風雲變幻，利害轉移，無法捉摸。人無千日好，花無百日紅，美景良辰，皆不長久，因而構成虛空的人生。

14. 爭戰和好有時（3：8b）

「愛恨」指個人方面，「爭戰和好」則指國家方面。在變幻不定的局勢中，無論是個人或國家都可能因利害關係轉為互相猜疑，甚至欲置對方於死地而後快；人世間無法找到永久安居之所，如此人生委實令人感到虛空。美國獨立戰爭時，與英為敵，但獨立至今二百年，英、美一直和平共存，互相依賴，兩次大戰皆並肩作戰；二次大戰時，德、日與美、英對抗，今天卻又彼此攜手。無論個人或國際之間，情勢皆無法逆料，萬事有其定時，往往出人意料【註4】。

III. 萬事皆虛空（3：9～10）

這樣看來，作事的人在他的勞碌上有什麼益處呢？我見神叫世人勞苦，使他們在其中受經練。

傳3：9的「這樣看來」總括上文3：1～8論人生的虛空，分兩方面：

A. 勞碌皆枉然（3：9）

既然萬事皆有正、反兩面（3：1～8），有點像物極必反，世事畢竟如浮雲，亨通是虛空，不亨通也是虛空，非人力所能強求。那麼，人生在世，汲汲營營地勞碌，只是白忙一場，又何苦呢？

B. 勞碌是經練（3：10）

作者繼續思考，人生在世的勞苦，原來是神使他們在其中受經練。「經練」是動詞，原文意「使順服」，所謂「順天者生，逆天者亡」，是指人在人生中的勞苦都是學習，否則人生那麼虛空，他就枉此一生了！世事供求原本不協調，失敗多於成功，逆風多於順風，人在其中若學不到樂天知命，他的人生觀必然是虛空的！

IV. 勸世篇之二（3：11～15）

傳道者有六段辯證虛空的人生，每段結束均有小段勸世文，旨在勸告讀者，清楚認識神，親近神。這是第二段，共分四點：

A. 神的創造（3：11）

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生（原文是永遠）安置在世人心裡。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

神「造」（asah，與bara「創造」同義）萬物，分六日創造，各按其時，成為美好，毫無瑕疵，十全十美；祂又將「永生」放在人心裡。「永生」（原文 halam，意「永恆感」，中多譯「永遠」），不少人對此字有不同的譯法，如「善意」（呂振中）、「認識時事」（恩高本）、「永恆意識」（現中本、當代本）、「奧祕」（文藝）、渴慕「神」（NICOT）。「永生」是神內置在人天性裡的一份禮物。

「沒有它」（mibbeli esher，中誤譯「然而」），指這個「永恆感」，神由創世至永世，包括在人生命裡的作為，人不能參透；沒有這份天賦，人對神的認識皆極其朦朧，如瞎子摸象。

神造人時賦予人一份大禮，就是一個「永恆感」，這也是人與禽獸迥異的所在。有了這個「永恆感」，人就可以接觸永恆的神，與神相交，明白祂，敬拜祂；也可以擺脫虛空的人生，不再留戀今世之樂，過有意義的生活。

古今蠻荒文明，皆有這個「永恆感」，又稱「宗教感」，只要往世界各地旅行，到處可見巍峨的大廟、大佛像，或宏偉的大教堂，這都是起因於人內在的「永恆感、宗教感」。人又喜歡占卜算命，探討自己的未來，想靠它趨吉避凶，這也是那「永恆感」在人心中的本能。

B. 神的恩賜（3：12～13）

我知道世人，莫強如終身喜樂行善；並且人人吃喝，在他一切勞碌中享福，這也是神的恩賜。

作者分析人生（「我知道世人」），有兩方面確實顯出有神的恩賜在人的身上：

1. 喜樂行善（3：12）

神造人本意要人行善，這是人生最高尚的行為；人行善便顯出神是善的屬性。祂本為善，如詩 106：1 所說：「耶和華本為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人若能喜樂行善，那樣的人生必不虛空。

2. 享受勞碌（3：13）

享受勞碌是天經地義的事，正是近廚得食的道理，是該享的福份。享受自己的勞動成果不是糊塗的享樂主義（如以比古羅派），而是存感恩的心用飯，接受一米一粥皆是神的恩典；只要心安體健，就算青菜豆腐，也津津有味（參 3：22 上）。

C. 神的作為（3：14）

我知道神一切所作的都必永存；無所增添，無所減少。神這樣行，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的心。

作者再分析（「我知道」），神的作為有三個特徵：

1. 都必永存——沒有浪費。
2. 無所增添——即恰到好處，不多不少，完全無誤。祂定人的壽數（如 90 歲 8 月 7 天 6 小時）、朝代興衰（宋朝 320 年，元朝 88 年，明朝 276 年，清朝 268 年），無人可推翻；祂所安排的定局，無人能扭轉，必然成就。
3. 教人敬畏——這是神行事的至終目的，教人對祂存敬畏之心。期待讀者都能作個「順天者昌」的敬畏神者。

D. 神的永恆（3：15）

現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將來的事早已也有了，並且神使已過的事重新再來。

現在和將來的事早已在神掌握之中，神已全知；連過去

的事，祂亦能使它們重演。祂對人的過去、現在、未來全瞭如指掌。而人則活在時間裡，有「現今」、「過去」、「將來」三階段，在日光之下，每階段大同小異，過去是虛空，現在仍是，將來亦然。神卻活在永恆裡，沒有時間的三分法，對神而言，每階段都是現在。而活在時間裡的人所能把握的只有現在，故此千萬不要放棄現在寶貴的光陰，務要追求認識那祝福人的神。

書目註明

- 【註1】如 H. C. Leupold，上引書（第二章【註1】），頁 83～85 就有天花亂墜的靈解經文範例。
- 【註2】W. C. Kaiser，上引書（第一章【註2】），頁 65。
- 【註3】謝友王，上引書（第一章【註4】），頁 105。
- 【註4】同上書，頁 106。

第 5 章

人生是虛空

——人獸具同的虛空

(傳 3 : 16 ~ 22)

I. 導言

傳 3：16~22 是全書辯證虛空人生的第三段，3：16 的「又」字帶出另一種虛空。作者觀察到（「我又見」）世上許多人的行為與野獸無異，但無論善惡，結局均難逃一死，死亡結束一切。從這角度看，人生仍是一場空！

II. 觀察與感想（3：16~17）

A. 作者的觀察（3：16）

我又見日光之下，在審判之處有奸惡，在公義之處也有奸惡。

作者觀察社會百態，政權黑暗，引起他對人生產生莫大感觸，因而感歎人生的虛空。

「審判之處」與「公義之處」為同義詞，均指古代的法庭。審判官本應大公無私，清廉正直，為民請命，秉公行義，替天行道。可是作者發現在國家之內處處有邪惡，公義不彰，是非顛倒，屈枉正直，有人受賄徇私，濫用司法權，為虎作倀，豺狼當道，使作者心懷不平，氣憤不已，無限感慨。智慧之王的境內竟充滿敗壞不義，令他唏噓不已。

B. 作者的感想（3：17）

我心裡說，神必審判義人和惡人，因為在那裡，各樣事

務，一切工作，都有定時。

「我心裡說」是一種感想，一種反思。作者從人所面對的困苦及人卑鄙的本性，聯想到神的公義，深信祂必審判「義人」（代表受欺壓的人）和「惡人」（代表欺壓百姓的官長），為義人伸冤，向惡人討罪。因為在「神」那裡（補上「神」字），一切都會受審判，一切都有「定時」，指審判之時。不是不報，時辰未到；時候一到，神必為義人昭雪。

III. 虛空的辯證（3：18~21）

作者想到社會黑暗的一面，進而想到人生的虛空，但他又想到人生的困苦原有兩方面，一是神的試驗（3：18），一是人與獸一樣（3：19~21）。

A. 神的試驗（3：18）

我心裡說，這乃為世人的緣故，是神要試驗他們，使他們覺得自己不過像獸一樣。

作者觀察到（「心裡說」）神讓當權者橫行霸道（「這乃」），行為奸惡，原本是要試驗世人，讓他們知道他們的生命在惡人手下如禽獸一樣。古人說：「人異於禽獸幾希」，行惡者衣冠禽獸，人面獸心，受害者如畜類被捕殺，這便指出人生的虛空。

「試驗」原文意「篩掉」，表示神讓人經歷人生的痛苦，篩掉一些雜念，或泡沫的希望，或物質上的依靠，讓人

看見自己一生的勞碌，只是牛馬般的生活，若人生沒有神的同在，生命的確是苦悶虛空。

B. 人與獸一樣（3：19～21）

因為世人遭遇的，獸也遭遇，所遭遇的都是一樣：這個怎樣死，那個也怎樣死，氣息都是一樣。人不能強於獸，都是虛空。都歸一處，都是出於塵土，也都歸於塵土。誰知道人的靈是往上升，獸的魂是下入地呢？

1. 人獸遭遇相同（3：19～20）

作者想到人獸遭遇相同，在死亡面前，都沒有分別，都去同一地方（指死亡），同歸於盡，都歸一處，回歸塵土。氣一斷，什麼都煙消雲散，化為烏有，就算你富甲四方，長壽過人，也難逃一死，令人大呼人生確實虛空至極也！

2. 人獸死後有別（3：21）

「誰知」兩字非說作者對此無知，而是他詫異世人對自己靈魂的歸宿竟懵然不知。本節的「靈」、「魂」與上節的「氣息」原文是同一個字（ruah），和合本用三個不同字詞譯出，確實精妙。因「靈」與「魂」皆可代表「生命」，人死後他的「靈」（他是神造的，有靈賦於其內）便到神那裡去（參 12：7），接受神的審判（信者進入永生，不信者下入地獄），而獸的生命（用「魂」字代表）則往塵土地下去，因牠不是按「神的形像與樣式」造成的【註1】。有些學者將本節的「人」比作善人，「獸」比作惡人，但這是武斷地

強解經文。

IV. 勸世篇之三（3：22）

故此，我見人莫強如在他經營的事上喜樂，因為這是他的分；他身後的事，誰能使他回來得見呢？

這是書中結構第三段的勸世論，這段勸世論只有一節，由「故此」二字引出，可分二方面：

A. 歡享自己的勞碌（3：22a）

作者觀察，人生在世，勞苦過日子，無非想圖三餐溫飽。因此，能夠歡享自己勞碌的份，享受自力更生，辛苦得來的，沒有比此更喜樂的，不單無可厚非，也該如此。

B. 記念自己身後事（3：22b）

「身後的事」是指人死後的事，全句意指有誰有能力使他離世後回來陽間看看他的產業還在不在？看看子孫賢或不肖？誰也不能！人的一生是趟單向旅程，是去而不返的路（伯 16：22）。故此，作者勸告世人在走上這條路之前，勿因不知身後事，而只求今生歡樂；反要多思想擁抱真神，並享受自己勞苦的成果。

所以，傳 3：22 全句勸世言便從兩方面入手：一是要樂天知命，享受神恩；二是要注意「身後的事」——人的靈往上升，獸的魂往下去，這樣便能及早擁抱有神，保證自己的靈往上升至福地！

書目註明

【註1】W. C. Kaiser, 上引書（第一章【註2】），頁71。

第 6 章

人生是虛空

——人間百態的虛空(一)

(傳 4 : 1 ~ 5 : 20)

I. 導言

作者在上文（3：16）已提到社會黑暗的一面，現在更詳細描述社會的黑暗：官府欺壓百姓，榨取民脂民膏，貪得無厭。靈巧的人運用手段，把財富從愚者手中奪過來；窮人不甘損失，便發動階級鬥爭。有人用宗教名義，向神許願不還；亦有財主一生積聚資財，但禍患來到，又帶來虛空。故此，在4：1～5：20第五次論人生是虛空時，內容多論及損人利己，弱肉強食，貧富懸殊，社會、宗教、經濟均帶給人虛幻的人生。末段再附勸世論，旨在勸告讀者不必為日光之下的虛空、捕風而自怨自艾或心灰意冷，反而應該存感恩的心，積極地享受勞碌得來的份；也不必把過去所受的苦記在心頭，而當回應神給他的喜樂（5：20）。

II. 社會政治的虛空（4：1～16）

作者從四方面（四個「我見」）論證國家社會的虛空。

A. 受欺壓無人安慰（4：1～3）——第一個「我見」

我又轉念，見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欺壓。看哪，受欺壓的流淚，且無人安慰；欺壓他們的有勢力，也無人安慰他們。因此，我讚歎那早已死的死人，勝過那還活著的活人。並且我以為那未曾生的，就是未見過日光之下惡事的，比這兩等人更強。

「我又轉念」一言展開新話題：人生虛空的原因之一，

就是社會中難見公義正直。「欺壓」原文是複數字，眾多之意，此字在聖經中總是與錢財有關，意「暴取豪奪」（同字在 7：7 譯「勒索」，即強取「保護費」之類）。聖經中有君王強取平民的家業：如亞哈強奪拿伯的葡萄園，是以權勢欺壓（王上 21：1～16）；有債主強取寡婦二子為奴，是以富欺貧（王下 4：1～7）。不但強者和富人欺壓窮人，也有窮人欺壓更窮的：太 18：23～30 記兩個僕人欠主人一千萬兩和十兩銀子，大家都是窮人，卻沒有同病相憐，反而欠多的欺壓欠少的，真是「大窮欺小窮」！

傳 4：1 提到兩種人：受欺的與欺人的，但他們均無安慰。一般來說，受欺的無人慰問屬乎平常，但欺人者也得不到安慰就不尋常了。原來欺人者受更強的惡者欺壓，正是「強中自有強中手，惡人自有惡人磨」，他們置身於「魚蝦世界裡」，即大魚吃小魚，小魚吃小蝦【註1】。難怪作者發出兩種「慨歎」：(1)死去的人勝過活著的人（4：2），因為死了看不見社會不義的事，而且世道艱苦，死猶勝生，死了的人不會再受欺壓；(2)尚未出生的人猶勝世上的受欺者和欺人者（4：3）。書寫至此，所羅門可能想到他那出生七天就死去的哥哥（參撒下 12：18、23），便感嘆未出生的比這兩等人更好，因這兩等人均經歷過欺壓的苦痛，而未出生的就不需經歷、無煩惱、不嘔氣，正是「未曾生的比生出的」更好。

B. 勞碌反受人嫉妒（4：4～6）——第二個「我見」

我又見人為一切的勞碌和各樣靈巧的工作就被鄰舍嫉妒。這也是虛空，也是捕風。愚昧人抱著手，吃自己的肉。

滿了一把，得享安靜，強如滿了兩把，勞碌捕風。

首三節（4：1~3）說權貴者的不善，此三節（4：4~6）則斥責同輩間的競爭。

有人勞碌，處事「靈巧」（原文意「成功」），表示這個人勞力作工、經營有術、長袖善舞，數年間風生水起、富甲一方，卻招來鄰舍眼紅「嫉妒」。箴言說：「忿怒為殘忍，怒氣為狂瀾，惟有嫉妒，誰能敵得住呢？」（27：4）。嫉妒是惡意的含恨，必然帶來惡性行動，如綁票、謀害、勒索、破壞，要置人衰落而後快，令人心寒，真是虛空捕風的人生（4：4）。

傳4：5的「愚昧」即4：4的「嫉妒者」，也是「靈巧」的相對；他們經營無術、生財無道，終日遊手好閒，「抱著手」無所事事，閒閒懶懶地過日子。本來勤可補拙，但這種人不作工，焉有飯吃？動手可吃飯，不動手只好「吃自己的肉」，即自我毀滅，這便是可悲的世界。富人怕窮人，富國怕窮國，因為窮人不單吃自己的肉，也要吃富人的肉。故富者（「勞碌靈巧人」）不易為也，不能高枕無憂，正是人間的虛空！

傳4：6的「滿了一把……強如滿了兩把」，「一把」是「雙手合掌」，即「合什」；「兩把」則比一把多一倍。此節說雖然只有「一把」，表示所得不多，卻能安靜度日，安貧樂道，與人無爭，與世無尤，強如物質豐富而招來別人覬覦，使自己寢食難安，家中雞犬不寧，故勞碌成了虛空、捕風。

C. 孤獨無依（4：7～12）——第三個「我見」

1. 虛空的人生（4：7～8）

我又轉念，見日光之下有一件虛空的事：有人孤單無二，無子無兄，竟勞碌不息，眼目也不以錢財為足，他說：「我勞勞碌碌，刻苦自己，不享福樂，到底是為誰呢？」這也是虛空，是極重的勞苦。

作者又觀察，見到另一件人生虛空的事（4：7），就是有人孑然一身，無子無兄，孤身寡人，照理來說，他不用勞碌不息；可是他的勞碌卻是為錢，孳孳為利，為錢賣命，「刻苦自己，不享福樂」（4：8），正是典型的守財奴。他從來不問一生的勞碌「到底是為誰呢」，這是個好問題，可惜他從不自問；若問了，可能就會當頭棒喝醒過來。可惜，他的勞碌正是為自己建設墳墓，故作者說，這是一場人生大虛空，是因大勞苦而來的大虛空！

2. 對付虛空（4：9～12）

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若是跌倒，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若是孤身跌倒，沒有別人扶他起來，這人就有禍了。再者，二人同睡就都暖和；一人獨睡怎能暖和呢？有人攻勝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

傳4：7～8帶出虛空之因，而4：9～12則是解決此種虛

空之法，反面看來也是道出孤單無依的虛空。作者提出四方面的解釋：

a. 二人同勞，果效更好（4：9）。

獨木難支大廈，獨木不成林；神造兩手，免孤掌難鳴，兩個人可以同甘共苦。主差遣七十門徒，都是兩個兩個出去。英文諺語：「分享的快樂加倍多，分擔的痛苦減一半」，正是分享分擔令人生有意義。

b. 若有困難，互相幫扶（4：10）。

如「二人同心，其利如金」，人生的路是未知之路，出門靠朋友，在家靠父母，互相幫扶，終能渡過各樣困境。

c. 二人同睡，就都暖和（4：11）。

古代房屋沒有暖氣設備，故二人同宿，可互相取暖。大衛年老氣衰，也要找人伴睡（王上 1：1~2）。

d. 結伴退敵，三繩難斷（4：12）。

團結力量大，古代行商多成群結隊外出，只聞有「獨行盜」，未見有「獨行商」，正是「雙拳難敵四手」，多一雙手，扛抬東西就多一份力量，再大的困難也容易解決。

D. 少年人對愚昧王（4：13~16）——第四個「我見」

貧窮而有智慧的少年人勝過年老不肯納諫的愚昧王。這人是從監牢中出來作王；在他國中，生來原是貧窮的。我見日光之下一切行動的活人都隨從那第二位，就是起來代替老王的少年人。他所治理的眾人就是他的百姓，多得無數；在他後來的人尚且不喜悅他。這真是虛空，也是捕風。

這段經文以貧窮有智慧的少年人對比富國卻愚昧的老君王。老王不肯「納諫」（原文意「受警戒」，12：12 同字譯「受勸戒」），委實愚昧（4：13）。一個人不納諫，不聽勸，表示：

1. 他是個很固執的人。固執的人多自負、自義且自高。
2. 他是個麻木的人。聽得多，卻聽不入耳，只心生厭煩，覺得受諫即表示自己無能。
3. 他是個很懦弱的人。因自己作不了決定，張三一言，李四一語，就被搞得頭昏腦脹，索性一個也不聽，自己任意而為。
4. 他是個很驕傲的人。驕傲者自負過人，多關閉自己的「接受系統」，無論什麼聲波也打不進耳內。

此處說，突然間，宮庭形勢丕變，老王的皇位不保，給一個少年人（4：14 的「這人」）奪去了。這少年人可能是從監牢裡出來的，本身貧寒；他坐牢之故有說是給王進諫反而招惹牢獄之災【註2】，如今卻登上寶座發跡了，人也變了。老王如何下臺，詳情作者沒說，可能年老糊塗了，不理國事。這兩人是極端的例子：少年人家貧，竟富可敵國；老王富甲一方，卻變一貧如洗；少年人本坐牢，今坐寶座；老王本坐寶座，今關閉在愚昧的監牢裡。不納諫，連寶座也丟了【註3】！事實上，年老不一定愚笨（摩西 120 歲仍聰明絕頂），很多少年人反十分愚蠢，如以利的兩子（參撒下 2：12~17）。

作者接續說，國家因這老昏君不納諫，國道衰落，國民（「一切行動的活人」）便擁戴那少年人為王（4：15）；在新王治理下，政績彪炳，國富民強（4：16 上）。可是，這

個少年人終有一天也會老去，被國家百姓所棄，像老王一樣，歷史重演，正是「我剃人頭，人亦剃我頭」。人生像場春夢，無怪作者說「真是虛空，也是捕風」（4：16下）。

III. 宗教信仰的虛空（5：1～7）

作者談論的範圍從法庭（4：1～3）、市集（4：4～6）、大街小巷（4：7～12）到皇宮（5：13～16），如今又邁入聖殿（5：1～7），因為民生經濟是與宗教分不開的。神感動所羅門，誓言整飭宗教，以此作為救國治民，擺脫虛空人生的治本之方。全段力倡表裡如一的真宗教，勿虛有其表。

A. 公共崇拜（5：1）

你到神的殿要謹慎腳步；因為近前聽，勝過愚昧人獻祭，他們本不知道所做的是惡。

敬拜是以色列人的生活中心，可惜他們在最重要的事上失腳，於是作者立志整頓宗教，作為立國治民之本。

他說「到神的殿要謹慎腳步」（聖殿是他用了七年時間造成的。在聖殿奉獻禮時，他作了聖經中最動人的禱告，數說神恩，獻上自己，向神許願〔參王上 8：12～61〕），這話的意思不是說要小心走路，而是比喻生活要檢點。如果平時生活隨便，到神面前才謹慎自己，這便失卻敬虔的心，就是假冒偽善了。

在殿內要近前聽，因為拉比在前面宣讀神的律法，要讓會眾明白神的心意。古代沒有音響設備，近前聽表示飢渴慕

義的態度，覺得神可親，道可親；愛聽神的話勝於獻祭，因此洗耳恭聽。

撒 15：22 說：「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

何 6：6 說：「我喜愛良善，不喜愛祭祀；喜愛認識神，勝於燔祭」。

人若只重獻祭，忽視神的話語，便是愚昧，自欺欺神。不知自己的惡行，只講究宗教儀式，講究虛有其表的獻祭卻不用心靈誠實來敬拜，在神看來是惡的。人若以獻祭來代替親近神，就如賽 29：13 所說：「因為這百姓親近我，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主耶穌也以此言責備當代假冒偽善的法利賽人（太 15：8）。

B. 個人崇拜（5：2～3）

你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也不可心急發言；因為神在天上，你在地下，所以你的言語要寡少。事務多，就令人作夢；言語多，就顯出愚昧。

傳 5：2 是指在祈禱時，必須注意言語與態度。「冒失開口」與「心急發言」，都表示未經思索便衝口而出，把對方視為稔熟的朋友，以為胡言亂語也不打緊。作者在此提醒禱文要寡少，即所謂言簡意賅。5：3 的首字是「因為」（ki，中漏譯），是解釋禱告時言語不要長篇大論，像「外邦人，用許多重複話，他們以為話多了必蒙垂聽」（太 6：7）。

作者用了「因為」後即引用當時一句俗諺「事務多，就令人作夢」（5：3a），表示人忙碌，被世事纏繞，便習慣了

多言多語，以致在祈禱時心猿意馬，大做文章，東求西求，強求妄求，口是心非，花言巧語，將禱告當作唸臺詞，話說了一大堆，卻流於空洞，沒有內容，只顯出愚昧（5：3b）。

C. 感恩崇拜（5：4～7）

你向神許願，償還不可遲延，因他不喜悅愚昧人，所以你許的願應當償還。你許願不還，不如不許。不可任你的口使肉體犯罪，也不可在祭司（原文是「使者」）面前說是錯許了。為何使神因你的聲音發怒，敗壞你手所做的呢？多夢和多言，其中多有虛幻，你只要敬畏神。

許願是個自由感恩的行動（申 23：22），也是個強烈的祈求【註4】，是敬拜方式之一。許了願，神應允，就必償還，切勿拖延不還（5：4～5）；人不許願不構成罪，一旦許了卻不償還便惹神怒氣。神要許願的人還願，無非是要幫助許願者用心靈和誠實敬拜，故此不可亂許願。勿在祭司面前說錯許了（民 27：8、12、23），這會惹神動怒，審判你的所作所為（5：6）。因為人的毛病多是許得快，還得慢，且許得多，還得少，一拖再拖，拖到不還。

傳 5：7 是全段（5：1～6）的小結，亦可歸在感恩崇拜小結之內。既然人太多夢想，被世事纏繞，以致禱告時語言空洞，只有口頭承諾許願，卻沒有實際行動償還，是虛幻（與「虛空」同字）的行徑，屬虛假的表現，切不可為！反要專心敬畏神，不可拿宗教去諂媚神，博取回報，變成癡人說夢。

IV. 官民方面的虛空（5：8～17）

作者由宗教信仰方面的虛幻轉向社會民生方面的虛空，內容可分三點：

A. 窮人受欺（5：8～9）

你若在一省之中見窮人受欺壓，並奪去公義公平的事，不要因此詫異；因有一位高過居高位的鑒察，在他們以上還有更高的。況且地的益處歸眾人，就是君王也受田地的供應。

所羅門將國土劃分十二個行政區，約是十二個支派的土地，各區均派官長管轄（王上 4：7～19）。他說若在一省（參 2：8「各省」）之中見窮人受欺，而且是由官長施欺壓，那麼顯然公義公平已經蕩然無存（官長應是秉公行義的）。可能由省長欺州官，州官欺縣令，縣令欺小民，至終窮人被富人剝奪，富者賄賂官方狼狽為奸，併吞田地，使窮人變為佃戶。但不要因此詫異，因為居高位的（剝削別人的高官）也會被人剝削，正是「大魚吃小魚」，上級監察下屬；這就好像螳螂捕蟬，每有黃雀在後，黃雀之後還有獵人，剝削之事層出不窮，層層剝削（5：8）。

傳 5：9 指出，一個國家有田有地，「地的益處」（如耕種的收穫）應該歸人人享受；君王既有得吃，也受田地供應，他理當保護農民，以地生利，使國家富裕，保障人民安居樂業。若君王也參與欺壓窮人，窮人必然造反，這就會令

人生虛空。

B. 富貴之苦（5：10～12）

貪愛銀子的，不因得銀子知足；貪愛豐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這也是虛空。貨物增添，吃的人也增添，物主得什麼益處呢？不過眼看而矣！勞碌的人不拘吃多吃少，睡得香甜；富足人的豐滿卻不容他睡覺。

作者斥責貪愛錢財的人，他們貪得無厭，永不知足。聖經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提前 6：10），金錢本身無善惡之分，敗壞乃由「貪」字開始，亦即由「不知足」開始。銀子像海水，越喝越渴！人心其實不大，但，整個世界都裝進去，仍無法填滿內心的空虛。故「貪」字當頭，引致勾心鬥角，明爭暗鬥，永無寧日，真是虛空（5：10）！財主的產業（貨物增添）引來無數阿諛奉承，趨炎附勢之輩，如「孟嘗君」蓄養三千食客般，終有吃光家產的一日。他必眼睜睜看著自己家財清光（5：11），作者寫得真幽默，他說「不過眼看而矣」，自己連手都還沒摸到，家產便耗盡了，你說虛空不虛空？

反之，勞碌的人（即「苦力」）沒有富人對金錢的掛慮，吃得好，睡得好；而富足的人口袋豐滿，卻終日提心吊膽，怕賊來偷，怕盜來搶，怕經濟崩潰，怕被人綁架，怕錢幣貶值，怕金融風暴、政局轉移、社會騷動，怕東怕西，不能入睡（5：12）。如此人生，比貧窮還苦，委實虛空之至。

C. 守財之患（5：13～17）

我見日光之下有一宗大禍患，就是財主積存資財，反害自己。因遭遇禍患，這些資財就消滅；那人若生了兒子，手裡也一無所有。他怎樣從母胎赤身而來，也必照樣赤身而去；他所勞碌得來的，手中分毫不能帶去。他來的情形怎樣，他去的情形也怎樣。這也是一宗大禍患。他為風勞碌有什麼益處呢？並且他終身在黑暗中吃喝，多有煩惱，又有病患嘔氣。

作者又看見日光之下有一宗「大禍患」（原文意「大病」，七十士譯本作「病」），就是財主積存資財，結果大病一場，醫費甚巨，積財一掃而空。財富本身無罪，罪在積存；錢財若有入無出，像飲食入身，只進不出，就大禍臨頭了。錢財要流通，叫己受惠，叫人受益；如果停滯在身上，勢成大水災或臭水池，這便是守財奴的禍患。看看洛克斐勒（John Roeckerfellow），五十三歲時是當時世界上惟一上億富商，每週收入超過百萬，但體弱多病，每日只食麵包牛奶，幾近死亡邊緣，後來想到赤身來赤身去，於是施捨金錢給慈善機構，終於活到九十八歲【註5】。5：11 只說錢財滔滔來，滾滾去，積財帶來虛空的人生；5：13 卻說錢財帶來禍患，就是死亡（參5：15）。人一死，財富便需轉手；若有兒子，則轉繼給他，自己終將一無所有（5：14）。他空手來，空手去；像小孩出生時抓緊拳頭，好似要抓緊世界，及至離世，放開手掌，一件也不能帶去（5：15），這就是人生的「大禍患」。一生「為風勞碌」，有何益處（5：16）？並且他「終

身在黑暗中吃喝」，表示無光明平安喜樂，甚至有黑暗（喻死亡）的威脅，直至撒手塵寰。此外又多有煩惱，病患嘔氣（指生自己氣，向人家出氣，向神發怒），令他身體虛弱，有錢也補不了身子，幾乎日日在病床上過，沒有一樣稱心如意，因此感到人生虛空痛苦。

V. 勸世篇之四（5：18～20）

這是全書第四篇的勸世論。在每次勸世論中，作者皆勸人要安然享受生命的勞碌，毋須消極灰心；只要以神為樂，行神所喜悅的事便可。本段勸世論分二方面：

A. 神的恩賜（5：18～19）

我所見為善為美的，就是人在神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因為這是他的分。神賜人資財豐富，使他能以吃用，能取自己的分，在他勞碌中喜樂，這乃是神的恩賜。

作者看見人生為善為美（即「美善」）乃因：

1. 享受神所賜予的生命，有健康的身體，能吃能喝，能享受勞碌的成果（5：18）。
2. 享受人的資財，在勞碌中喜樂；非不勞而獲，而是自食其力。這是神的「禮物」（matath，中譯「恩賜」，5：19）。本句有三個「能」字：能吃用，能取己分，能享勞力果，是人生的美善。

B. 神的回應（5：20）

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因為神應他的心使他喜樂。

本節有兩個「因為」（ki，首字中文漏譯），因為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因為神回應他心中的喜樂。喜樂的人，不「思念」（意「記念」、「掛念」）自己一生的年日，無論是吃虧、蒙冤或困苦，他都不會斤斤計較，只看重神應他的心，是神使他喜樂；神是喜樂的源頭，是福樂之源。

「應」字原文有「回應」、「答應」之意，表示人之喜樂，是神回應人內心之祈求，天地同慶。這人一生一世有神悉心的照顧，人還有什麼渴求？惟有存喜樂感恩之心敬畏神。

本節是本書要義的關鍵，尤其是指出一個認識神的人生，無論物質豐盛與否，只要有了神，就是喜樂的人生。

書目註明

【註1】謝友王，上引書（第一章【註4】），頁123。

【註2】W. W. Wiersbe，上引書（第二章【註2】），頁500。

【註3】同上書，頁501。

【註4】David Hubbard 原著，《虛空的人生》，活泉，1982，頁53。

【註5】W. W. Wiersbe，上引書，頁505。

第 7 章

人生是虛空

——人間百態的虛空(二)

(傳 6 : 1 ~ 8 : 15)

I. 導言

傳道書第六章開始一個新的辯證「人生是虛空的」，不過作者仍繼續指出社會中的黑暗鬥爭，人間百態的醜惡，進而勸告世人遠離愚昧，智慧行事，敬畏真神。

II. 有福不能享的虛空（6：1～2）

我見日光之下有一宗禍患重壓在人身上，就是人蒙神賜他資財、豐富、尊榮，以至他心裡所願的一樣都不缺，只是神使他不能食用，反有外人來食用。這是虛空，也是禍患。

作者留意到人生有一「禍患」重壓人身，「禍患」原文意「疾病」或「病態」（6：1）。就是有人蒙神賜他生活無憂無慮，財富地位皆有，本來十分滿足快樂，可是神卻使他不能食用，沒有口福（與 5：19「神……使他能」成鮮明對比）。此處作者沒有說明原因，可能是健康因素，比如胃口不佳、高血壓、糖尿病，也可能掛心社會經濟或政局變遷，以致有「肉在口中不能咽下之苦」。自己不能享用，反給外人承受，豐盛的產業被人吞沒，畢生勞苦就此一掃而空，是個嚴重的不幸。如此人生，委實虛空（6：2）。

作者承認，「資財、物質、尊榮」三寶都是神所賜的（代下 1：11），箴言中也提及（如 10：22；15：33），這三寶屬正常取得，並非罪惡。新舊兩約中的聖經偉人也擁有這些，如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巴拿巴、腓利門和一些主的女門徒都有錢，他

們不但富於財物，且富於信心、奉獻、恩惠、智慧，利用神給的五千、二千去事奉神。發財並非壞事，發昏戀財才是；發達無罪，發了達仍不愛主，貪愛瑪門貪得無厭才是罪。利令智昏是大罪！

III. 壽高子孫多的虛空（6：3～6）

人若生一百個兒子，活許多歲數，以至他的年日甚多，心裡卻不得滿享福樂，又不得埋葬；據我說，那不到期而落的胎比他倒好。因為虛虛而來，暗暗而去，名字被黑暗遮蔽。並且沒有見過天日，也毫無知覺，這胎，比那人倒享安息。那人雖然活千年，再活千年，卻不享福，眾人豈不都歸一個地方去嗎？

人若兒孫滿堂，且福祿壽全，應是世上最快樂的人，誰知他卻不能「滿享福樂」，原因作者沒有提及，可能因家族龐大，明爭暗鬥相應多起來。因此即使兒孫滿堂，死後也可能無人殮葬，無人舉哀。如此收場，真是虛空，連未足月流產的胎兒都不如（6：3）。這胎兒「虛虛而來」（實際未來過），「暗暗而去」（無人哀悼），「名字被黑暗遮蔽」（很快被遺忘；6：4），「沒有見過天日」（沒嘗過人間煩惱痛苦，恩怨仇恨），卻比這千歲老翁還幸運。這位老翁越老越苦，人多是先苦後甜，他卻是先苦後更苦，屬世好處只是鏡花水月，至終都要歸一個地方去（指死亡，6：5～6）。

如俗語云：「金也空，銀也空，死後何曾在手中」，「死」字真是道破人生的空虛！

IV. 生存為口福的虛空（6：7～12）

人的勞碌都為口腹，心裡卻不知足。這樣看來，智慧人比愚昧人有什麼長處呢？窮人在眾人面前知道如何行，有什麼長處呢？眼睛所看的比心裡妄想的倒好。這也是虛空，也是捕風。先前所有的，早已起了名，並知道何為人，他也不能與那比自己力大的相爭。加增虛浮的事既多，這與人有什麼益處呢？人一生虛度的日子，就如影兒經過，誰知道什麼與他有益呢？誰能告訴他身後在日光之下有什麼事呢？

上二段分別指出達官（6：1～2）富人（6：3～6）生活上的虛空，本段則論窮人的虛空！

傳6：7指出窮人的勞碌都是為餬口，正是「手停口停」，終日勞心勞力仍不知足（飽足），拚命苦幹下去。6：8的「這樣看來」（指表面看來）窮人與智人（6：1～6的達官貴人）似有天淵之別，但近處一看，五十步笑百步，沒有分別。雖然窮人知道如何行，如何檢點，如何努力，不像富人那樣醉生夢死（眼看的比心幻想「富人生活」還好），但想到生命「都歸一個地方去」（6：6），妄想幻想都是空虛捕風（6：9）。眼看強過心想，因為眼看是實際，心想是意願，不一定實現。乍看之下，貧富有極大分別，但仔細一想，在死亡面前，所得來的轉眼成空，「死後何曾在手中」！

傳6：10～12是作者對上文人生百態作一小結，是立時的感慨，因此迫不及待的勸告讀者。共分三方面：

A. 人不能勝過神（6：10）

俗語說「人不能勝天」是常理，於此，作者說「先前所有的，早已起了名」，表示上文所講的（6：1～9）早已註定了，並非偶然發生，人不必爭，不必急，也不必怨。「並知道何為人」原文應譯作「人是什麼他也知道」，意說人知道自己的強處弱點，並將來的去處（死亡），他不能「人定勝天」，也不能「與那比自己力大的相爭」（指神）。他出生之前，一無所有，什麼也不懂；出生之時，母親大受生產之苦；長大後，爾虞我詐，自欺欺人，一身罪孽；年老時，體弱多病，以醫院為家。人自生至死，全靠父母親友及陽光雨水，如果沒有神，人的一生要怎麼過？總之，人不能在智慧、能力，任何方面超越神（箴 21：30），最好還是聽憑神的安排，順服神的指示。

B. 世事增添虛空（6：11）

全節應譯成「許多事只增添虛空，與人何益？」，世間的富貴榮華，如鏡花水月，轉眼成空，徒增虛空而已。

C. 勿再虛度一生（6：12）

人生苦短，如影即逝，故易虛度。若知道什麼是有益的，便當追尋；若知道身後的去向，就當緊握。本節有兩個「誰能」（知道、告訴），既然不知，就把一生交託給神好了；既然無人告訴，表示無人預知未來，尤其身後事，便由神接手好了。我們只要負責今天，由神負責明天。

V. 死亡結束一切的虛空（7：1~6）

名譽強如美好的膏油；人死的日子勝過人生的日子。往遭喪的家去，強如往宴樂的家去；因為死是眾人的結局，活人也必將這事放在心上。憂愁強如喜笑，因為臉帶愁容，終必使心喜樂。智慧人的心在遭喪之家；愚昧人的心在快樂之家。聽智慧人的責備，強如聽愚昧人的歌唱。愚昧人的笑聲，好像鍋下燒荊棘的爆聲，這也是虛空。

本段有甚多生死對比的例子，指出死亡結束一切，導致人生異常虛空。在這數節裡，作者說到有五項生死的較量，似乎死是生的老師（留意五個「強如」字眼）：

1. 美名勝過美好膏油。

美名流芳百世，香膏只留香一時。香膏可用錢買，美名是無價寶。香膏只活人欣賞，美名連跨數代。香膏只有富人能買，美名貧富皆可得。香膏的散發是局部性，美名則橫跨全世界。舒茲（Carl Schultz）謂「作者用美名對比膏油，可能是個文學修辭上同音字的運用」：美名（原文 *sem*），膏油（*semen*）【註1】。

2. 人死的日子勝過人生的日子。

美名的死勝過人生的日子（7：1）；再且，有了神，人之死只是喬遷之喜。好比兩隻大洋船，一起程遠航，一近港駛回，哪一艘比較值得歡喜？剛啟航的，不知能否回航；回來的，風浪已過，已近天家，何等喜樂！【註2】

3. 往喪家去強如往宴樂家（7：2）。

因他在喪家看見死是人生的終局，進而有所警惕，正如古人所說：「死亡是人生最好的老師」。但在宴樂中，每每酒話連篇，不知分寸，容易自大自滿。

4. 憂愁強如喜笑（7：3）。

憂傷過後，明白死亡結束一切，對人生有新的頓悟，心情便「好」（中譯「喜樂」，原文是「好」字）過來；想到自己遲早也有此日，便開始數算日子。現代中文譯本作「面上雖帶愁容，卻使心智更加敏銳」，將原意點畫出來。

5. 智愚對人生的醒悟不同（7：4~6）。

智者在喪家如上了人生課，於是，明白死亡帶給人生虛空，便早預備迎接永生。愚者在宴樂家大吃特吃，無視人生的結局（7：4）。作者認為，寧願接受智者責備，因他出言有智慧，施教不糊塗，令人生命有所改變；強如聽愚人的歌唱（7：5）。結語時作者很幽默地說，愚人的笑聲如燒飯時用的燃料荊棘，發出劈劈啪啪之聲，清脆響亮，但不持久；只有短暫的熱力，熱量少，大爆聲，這也是虛空（7：6）。

VI. 遠避虛空的勸言（7：7~8：14）

從7：7~8：14是一長段的勸言，主要依據上文6：1~7：6的人間百態而產生的虛空，作者提出七方面遠離這些虛空的勸告。每則小勸告皆精彩至極，擲地有聲。

A. 躲避愚昧的事（7：7~10）

勒索使智慧人變為愚妄；賄賂能敗壞人的慧心。事情的終局強如事情的起頭；存心忍耐的，勝過居心驕傲的。你不要心裡急躁惱怒，因為惱怒存在愚昧人的懷中。不要說：先前的日子強過如今的日子，是什麼緣故呢？你這樣問，不是出於智慧。

這段四節經文分別談論兩件愚昧的事：「勒索」與「賄賂」（7：7~8），「急躁」與「惱怒」（7：9~10）。

「勒索」（與4：1的「欺壓」同字根）與「賄賂」兩者相若，勒索是強迫性，賄賂是誘惑性，皆是無智慧之舉。一旦遭人揭發，後果堪虞，恐會落得聲名狼籍，鋃鐺入獄。故凡事應當忍耐，不可驕傲處事，也不可用非法手段行之；只要忍耐到底，必會苦盡甘來。基督徒生命多是起頭難，當中也不易，但末後一定好，如箴4：18說：「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正午」。

氣忿之愚是因為控制不了脾氣，急躁惱怒，是沒有忍耐之舉。「忍耐」一字原文為「長靈」，表示有長久的靈力，長久忍耐的心靈，相信事情終會解決。「驕傲」原文為「高靈」，是傲氣，指目標未達便忍耐不住，放棄目標，爆發怒氣。故性急的人必然脾氣暴躁，沒有忍耐的人多緬懷過去，不滿現狀，不放眼將來，因此惱怒常存心中，久留不去（7：9）；常說「先前日子強過今日」這種今非昔比，怨天尤人的話，埋怨發怒（9：10）。

正如以色列人，出了埃及，吃不慣獨沽一味的嗎哪，便

緬懷過去在埃及的食物，只記得「吃」這方面，卻忘了做奴工的痛苦。今天有很多基督徒也是如此，以前服事仇敵，今服事神，依舊埋怨；以前打牌看戲，如今天天讀經主日聽道，竟以為苦。其實，不管境遇如何，我們都當好自為之，在不好中求好，在苦中求樂，在敗中求勝，這才是新生命的特徵。

B. 智慧的益處（7：11～12）

智慧和產業並好，而且見天日的人得智慧更為有益。因為智慧護庇人，好像錢銀護庇人一樣。惟獨智慧能保存智慧人的生命，這就是知識的益處。

作者在傳 7：4～6 已說智慧人把死放在心上，愚昧人一心享樂對死漠不關心，對生也笑，好像在燒荊棘，正是愚不可及。此處，作者再提智慧是人生之寶，對人生大有裨益。他在兩方面頌揚智慧：

1. 智慧和產業並好（7：11）

單有產業而無智慧必揮霍無度；有了產業加上智慧的運用，如雙龍出海，使「見天日的人」（即活人）獲得益處。智慧與金錢脫鉤，將危機重重。培根（Francis Bacon）說：「財富是行軍者的背囊，帶著過量的糧食，只會變成拖累」！

2. 智慧能護庇人（7：12）

像金錢護庇人一般，智慧也能庇蔭人。只是，銀子能庇

蔭一時，不能永久，智慧卻使人活得更有意義，更長遠。「智慧能保存智慧人的生命」，智慧是很多人人生危機的生命盾牌，因為智慧產生知識，知識帶來生活的應用；智慧如花，知識如果。銀錢會被人搶去，但智慧不會，何況敬畏神的智慧，更使人生活美滿。

C. 神有絕對的權能（7：13~14）

你要察看神的作為；因神使為曲的，誰能變為直呢？遇亨通的日子你當喜樂；遭患難的日子你當思想；因為神使這兩樣並列，為的是叫人查不出身後有什麼事。

人有很多局限，但神對人的一生有絕對的權能，故此我們要留心察看。祂能使曲變直，是祂獨有的權能（7：13），所以人在亨通時當喜樂，遭難時當思想究竟是天災或人禍。神讓好壞苦樂福禍並存並列，旨在叫人不知明天會發生什麼事（「身後」事指「將來」，非死後；7：14），叫人不要為明天憂慮（太 6：34），或為明天自誇（雅 4：14；箴 27：1）。既然神掌管明天，我們自當順服信靠祂。

D. 保持中庸之道（7：15~18）

有義人行義，反致滅亡；有惡人行惡，倒享長壽。這都是我在虛度之日中所見過的。不要行義過分，也不要過於自逞智慧，何必自取敗亡呢？不要行惡過分，也不要為人愚昧，何必不到期而死呢？你持守這個為美，那個也不要鬆手；因為敬畏神的人，必從這兩樣出來。

作者曾見義人行義反招滅亡，而惡人行惡竟得長壽（7：15），這正是詩人亞薩在詩 73：3 所發出的問題啊！例如飛機失事，死者是信徒，生還者是不信的，這是常見的事。又如施洗約翰被希律斬首，而惡貫滿盈的希律倒享長壽。神將信者提早召回天家，讓惡者繼續存活，有祂的美意，是要惡者回頭，如箴 11：7 所言：「惡人一死，他的指望必滅絕；罪人的盼望也必滅沒」。就此，作者奉告讀者三方面：

1. 勿行義過分（7：16）

表面看來，這講法大有問題，其實作者是勸人不要自義【註3】。W. W. Wiersbe 說 7：16 的動詞是自身式的（reflexive），表示炫耀自己【註4】；所以這句話是提醒讀者不要表揚自己的義比別人好。高路易（Louis Goldberg）說，「行義」在此是「顯義」之意，即「不要顯義過分」【註5】。也就是，不要輕看別人，自逞智慧（「過分」與「自逞智慧」相連），故意顯示自己比別人優越，驕傲自負，自顯威風，免得招致妒忌而遭人殺害，即「自取敗亡」。

2. 勿行惡過分（7：17）

表面看來，本節亦大有問題，好像作者同意人作奸犯科，只是不要「過分」。其實「過分」原文譯作「加增」，表示「不要加增自義，……不要加增惡行」【註6】。可見作者承認，凡亞當子孫皆會作惡，故勸告世人不要糊里糊塗加增惡行，顯出自己的愚昧，免得受神審判，死於非命（如以利的二子，及晚年的掃羅）。

3. 持守中庸，勿走極端（7：18）

「這個」指 7：17 的「勿行惡過分」，「那個」指 7：16 的「勿行義過分」（兩個極端行為），兩手各執一個，有持守，有不鬆手，是人生中庸之道，不走極端。因為敬畏神者，「必從這兩樣出來」，原文意「必作成這兩樣」，表示兩者必兼顧。呂振中譯得好：「因為敬畏神的人，必須把兩樣都掌握得好」。靠神的恩典，持守中庸，不趨極端。

E. 智慧處世之道（7：19~22）

智慧使有智慧的人比城中十個官長更有能力。時常行善而不犯罪的義人，世上實在沒有。人所說的一切話，你不要放在心上，恐怕聽見你的僕人咒詛你。因為你心裡知道，自己也曾屢次咒詛別人。

本段專論處世需用智慧行事，才能穩操勝券。作者在三方面分析：

1. 智慧更有能力（7：19）

智慧比權貴更有能力。此處以十個官長比喻國家，以「城中」比擬十類大臣，如當今的國防部、勞委會、經濟部、交通部、財政部、外交部、教育部等，人才濟濟，力量雄厚。但若沒有真正的「謀士」，國家不能長久。國政不能靠槍桿與暴政，不能以力服人；必須要以德服人，正如俗語說：「十個張飛不及一個孔明」，可見智者比勇者更強。再者，「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

明」（箴9：10），有神才有真智慧，也才有真正的得勝。

2. 行善世上少有（7：20）

此節論行善之道，如上節論智者之道。世上行善者稀，犯罪多於行善。人所以犯罪，是由於沒有智慧，沒有克制自己的能力（參王上8：46）【註7】；善惡之別乃在於此。

3. 人犯己也犯（7：21~22）

若有人說話冒犯了你，千萬不要放在心裡，以免產生惱恨。「不要放在心上」是一種修養的熬煉，與上文「放在心上」（7：2）相映成趣。有些事要牢記在心，有些事則該聽後即忘，不應糊塗起來，該放不放，不該放的倒放在心裡，庸人自擾，寢食不安。此處提到，連僕人也加入咒詛你的陣營，因他最接近主人，也最容易發覺主人的錯處，因而批評和咒詛主人（7：21）。作者建議雙方切勿互相對罵，因為太失主人身份與尊嚴，何況（原文用「因為」）主人自己也曾屢次罵人（7：22）。大家同是嘴唇不潔的人，因此不要小題大作，要以容忍的肚量處之泰然。

F. 萬事根源不易尋（7：23~29）

1. 他的尋求（7：23~25）

我曾用智慧試驗這一切事；我說，要得智慧，智慧卻離我遠。萬事之理，離我甚遠，而且最深，誰能測透呢？我轉念，一心要知道，要考察，要尋求智慧和萬事的理由；又要知道邪惡為愚昧，愚昧為狂妄。

傳 7：25 的「我轉念」一詞表示「反覆思量」（與 4：7 原文不同）。作者聲明他有動機尋求萬事的真相，可是以他高超的智慧竟也尋找不著（7：24 的「測透」原文「尋找」），故稱「智慧遠離」他（7：23~24）。他說他用四種態度去尋求：

- a. 「一心」，意「專心」；
- b. 「要知道」指確定的態度；
- c. 「考察」意「細查」；
- d. 「尋求」意「搜索」，像偵探查究人證物證的態度。

他用這四大態度去尋找三件事：

- (1)智慧——他的智慧本已驚人，但因此事非同小可，故他仍懇求更高一點的智慧去協助調查；
- (2)萬事的來由——為何萬事皆導致虛空的人生；
- (3)愚昧的事——「愚昧為邪惡，為狂妄」，原文是「愚昧的邪惡和愚昧的狂妄」（7：25）。由此可見，「邪惡」和「狂妄」是同一家族，愚兄愚弟，一丘之貉，這家族統稱「愚昧」。這是作者想弄清楚的。

2. 他的發現（7：26~29）

我得知有等婦人比死還苦：她的心是網羅，手是鎖鏈，凡蒙神喜悅的人，必能躲避她；有罪的人卻被她纏住了。傳道者說：「看哪，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個正直人；但眾女子中，沒有找到一個。」我將這事一一比較，要尋求其理，我心仍要尋找，卻未曾找到。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

作者用超人的智慧及嚴謹的態度，去尋求萬事導致人生虛空的因由，誰知事與願違，尋找的結果令他大大失望。可是他也發現另外三種導致人生虛空的源由，令他苦惱至極。

a. 比死還苦的婦人（7：26）

傳 7：25 有「一心要知道」，如今他得知其中一個線索，他發現（「得知」的原文）有等婦人比死還苦。「有等」原文沒有，但若不擇此譯法猶如一竿子打翻全船的人，將世界上的女人皆統括在內，這是不合情理的；因為聖經裡有甚多偉大的婦人，如撒拉、利百加、約基別、底波拉、哈拿、路得、以斯帖等，皆是名噪古今的敬虔賢淑婦人。故譯者加「有等」二字是合情理的。

所羅門寫的「婦人」字前有冠詞，是特指他心目中的一些婦人。這些婦人比死還苦，她的心是網羅，手是鎖鏈，拿著索命符，一心要置你於死，有罪的人會被她纏住。這些婦人指的就是妓女，是惡婦【註8】。作者曾寫過她們帶給人的禍患，如箴 2：16～19（「凡到她那裡去的，不得轉回，也得不著生命的路」），5：3～6（「她的口……快如兩刃的刀。她的腳下入死地；她腳步踏住陰間」），6：24～26（「獵取人寶貴的生命」），7：5～27（「好像牛往宰殺之地……直等箭穿他的肝……卻不知是自喪己命」）【註9】。只有神喜悅的人，才有聰明智慧遠離她們。

b. 正直的人極其難遇（7：27～28）

作者第二項發現，就是一千男子中只有一個正直人，千分之一的比例（一千是誇飾詞，代表很多之意）；然而在女

子中卻找不到一個。所羅門不是故意貶抑女士，他只是舉例，作個比較（「一一比較」）。若女子千人中找不到一個，二千呢？五千呢？一萬呢？其實，這些數字只是表達一種極低的數量，若一千男人中只有一個，那已是很低的比例了！

c. 受造的人偏離正路（7：29）

作者第三項發現，就是神「造」（asah，與bara「創造」基本意義相同）的人（複數字，指人類）原是正直的，可是他們尋出很多「巧計」（意機器、機關，喻多變化，多詭計），偏離了正路。人自以為是，自作聰明，離開了原有的正直本質，也離開了創造他的神。

人被造原是正直的，符合了「人之初，性本善」的孟子學說；後來人墮落，離開真神，失去了「正直」，又應了「人之初，性本惡」的荀子學說。人的詭計是自己發明的，與神的創造無關。

G. 凡事以智慧行事（8：1～14）

本段是勸告遠避虛空人生之言（7：7～8：14）的總結論，內容論及處世的智慧，就是凡事敬畏神。

1. 導言（8：1）

誰如智慧人呢？誰知道事情的解釋呢？人的智慧使他的臉發光，並使他臉上的暴氣改變。

本段共十四節，首節是導言，也是全段的主題。

作者發問，誰像智慧人，能知道事情的真相呢？此言含

有惋惜的意味，似乎世上無一智慧人，無人能解釋事情的原因，了解天機。作者雖然惋惜，卻仍指出智慧使人的臉發光、暴戾之氣改變、和藹慈祥。智者的儀容、風度均與眾不同。如摩西四十晝夜面對神之後，下山時面容發光，反映出神的榮美，正是「與君一席話，勝讀十年書」，與神四十晝夜話，更勝讀百年書。智者滿腹智言慧語，所以面容上表露無遺；心光面亦光，心暗面亦暗。舊約古典祝福語說：「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賜恩給你」（民 6：25），正是人生最佳的祝福。

2. 勸言（8：2~14）

導言過後，作者從三方面指出智慧應有的表現。

a. 智慧人服從權柄（8：2~7）

我勸你遵守王的命令，既指神起誓，理當如此。不要急躁離開王的面前，不要固執行惡，因為他凡事都隨自己的心意而行。王的話本有權力，誰敢問他說，你做什麼呢？凡遵守命令的，必不經歷禍患；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時候和定理。各樣事務成就都有時候和定理，因為人的苦難重壓在他身上。他不知道將來的事，因為將來如何，誰能告訴他呢？

作者勸說，遵守王命與遵守向神的宣誓同等重要（8：2），因為王是神在地上的代表（羅 13：2），所以對兩者都應順服，這是智慧者所當行的。

王的命令（原文作「口」）要遵守，王的面不要急躁離開，表示人對王忠心隨侍的態度。不要固執行惡，「行惡」

可能是參加陰謀，企圖反叛王權。至於王的命令是否不合理，那是不用查詢的，正如神的話是否可行，也不用查問，只要順服。

「固執」二字原文沒有，是補字，可換「急於」，表示勿急急離開王去行惡，這等於觸犯王法，因為「他」（指王）「凡事都隨自己的心意而行」（8：3），表示他有絕對王權，無人能反對他的決定（8：4）。古代君王多單憑自己喜惡作抉擇，絕不向任何人負責。

智慧人遵守王法，必不經歷禍患，因他能辨明時候和定理，表示他知道該遵守的時候就遵守，該做的事就去做（8：5）；換言之，他懂得隨機應變，善於判斷時勢，不會飛蛾撲火，螳臂擋車，以卵擊石，招致「禍患」（8：5的禍患可指殺身之禍）。他知道環境情勢，故能明哲保身，識時務者為俊傑，該忍便忍，該行便行；「忍一時之氣，免百日之憂」，一切都有神的時候和定規，違反了反而吃虧。個中原因有四，原文用四個「因為」（ki）來表達：

- (1)因為各樣事務的成就，都有時候和定理（8：6a）——8：6首字是「因為」（ki，中文漏譯），各事何時發生，如何發生都早有定規，由神決策，無人能干預或過問。故智者順應天命，不強求，不逆天，不自己伸冤，正是「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等來遲或來早」。
- (2)因為人的苦難，重壓在他身上（8：6b）——人生的苦難眾多，從四面八方接踵而來，因著社會國家的情勢日日改變，地上人的邪惡與不公常重壓在弱者身上，讓他們透不過氣來，生活中常感困惑、煩惱和灰心。
- (3)因為他不知道將來如何（8：7a）——本節首字「因為」

(ki，中漏譯)他不知明天有無改變或好轉，沈不住氣便去闖禍，以致終日唉哼，重擔加增，人生全然捕風，虛空。

- (4)因為將來如何，誰能告訴他呢(8：7b)——沒有人有預卜未來的本領，故不能未雨綢繆，預先防範，趨吉避凶。在這種情況下，人除了全心全意依靠神外，別無他法擺脫人生的虛空。此句的含義富涵佈道性。

b. 智慧人知道死亡結束一切(8：8~10)

無人有權力掌管生命，將生命留住；也無人有權力掌管死期，這場爭戰，無人能免；邪惡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惡的人。這一切我都見過，也專心查考日光之下所做的一切事。有時這人管轄那人，令人受害。我見惡人埋葬，歸入墳墓；又見行正直事的離開聖地，在城中被人忘記。這也是虛空。

作者在上文勸說要服從王命(8：2~5)，這是智慧之舉；如今再接再厲，指出服從王命權柄的重要。無人有權掌管生命，留住生命或掌管死期，表示生死不在人的控制之下(8：8a)。死亡如一場戰爭，每個人都需要與之搏鬥，但終會失敗，因為人人必有一死，惡人也不能救惡人(8：8b)。死亡過境，便一命嗚呼。

對這事，作者發表三個「我見」(8：9~10)：

- (1)惡人自食其果(8：9)——作者見得多(「都見過」)，亦曾專心查考是否有錯漏，結果發現人多愛管轄他人，因而「自食其果」(中譯「令人受害」的「人」字原文是指自己)，自作自受(8：9)。從「管轄」一詞可見這是個

官，因他行事邪惡，為政不義不仁，可能引來革命，反抗他的暴行，使他自食惡果。如箴 21：7 言：「惡人的強暴必將自己掃除，因他們不肯按公平行事」。

- (2) 惡人死後有尊榮（8：10a）——作者又見惡人埋葬，死後入墳，表示有隆重葬禮，有排場有門面，被人哀榮送終。
- (3) 義人反不得善終（8：10b）——他又見，義人（行正直事的）反倒離開聖地，無人記念（8：10）。「離開聖地」是猶太人傳統，指不得好死，不得善終之意，令作者大大感歎「這也是虛空」！

c. 智慧人如何敬畏神（8：11～14）

因為斷定罪名不立刻施刑，所以世人滿心作惡。罪人雖然作惡百次，倒享長久的年日；然而我準知道，敬畏神的，就是在他面前敬畏的人，終久必得福樂。惡人卻不得福樂，也不得長久的年日，這年日好像影兒，因他不敬畏神。世上有一件虛空的事，就是義人所遭遇的，反照惡人所行的；又有惡人所遭遇的，反照義人所行的。我說，這也是虛空。

本段是勸言的結尾，是智慧處世之言的最後一段，指出敬畏神是智者的人生觀。作者解釋，人不敬畏神有數個原因：

- (1) 因為惡人沒有即時受審判（8：11）——人雖被定罪，卻沒有立刻受刑（指受神審判），所以人便胡作妄為，仍滿心作惡，膽大包天，犯罪不斷。可是聖經明說，神沒有即時執行對罪人的刑罰，旨在給人悔改的機會，讓惡人可以回轉得生（出 34：6～7；彼後 3：9）。猶太人釘死耶穌後，

神仍憐憫他們，藉著門徒向他們傳福音，有四十年之久，至公元七十年，神的審判才來到。

有一著名無神論者 Ingersoel，撰文恣意蔑辱神。一次集會公開宣揚神不存在，並說若神存在，請神在五分鐘內擊殺他。時間分秒過去，五分鐘後沒有動靜，他大言不慚說憑此可證明神不存在【註10】。但大有憐憫的神豈會隨狂妄發言的人起舞呢！

再且，神留下惡人以磨惡人，以毒攻毒，以暴制暴，以惡克惡，而世人易生錯覺，以為神廢除死刑，毀去地獄，以為犯罪作惡不要緊。

(2)惡人作惡百次仍享長壽（8：12~13）——因神沒有即時施刑於惡人身上，令他們以為「神死了」，所以更加作奸犯科，肆無忌憚；活得越長，作惡越精（參上文 7：15），似乎上天也對他們莫可奈何。然而作者深信，敬畏神的人，終久（遲早）必得福樂（8：12b），而且義人並不一定早逝，惡人也不一定長壽。惡人在世年日縱使長久，卻沒有神的福樂，那有何用，他的生命只如日影飄逝（8：13）；即使長壽，卻無價值；縱使活到百歲千歲，也只是作惡的人生，到頭來終免一死。威爾斯比（W. W. Wiersbe）說：「他在地的生命是長久的，在地獄的刑罰也是長的」【註11】。

(3)惡人感到惡有善報（8：14）——本節是惡人不敬畏神的結論，也是感歎人生的虛空。作者想到義人的「遭遇」（原文意「報應」）反照（臨到）惡人所行的；惡人所遭遇的（報應）反照（臨到）義人所行的；全句表示，義人行善，竟有惡報；惡人行惡，竟得義人行善的報應。按公理

言，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才對，如今竟然「善有惡報，惡有善報」，黑白顛倒，是非不清，賞罰不明，叫作者在本句開頭與結束皆大呼人生是虛空！

事實上，世間有許多不公道的事出現，並非神的作為；公義的神決不以黑為白，以曲為直，顛倒是非。世上的混亂全是人為的，人不公不義，惡人騎在義人頭上。當然，這背後其實是靈界的攪擾，是魔鬼把非弄成是，把白變成黑，叫義人受苦，惡人興旺，卻讓人將埋怨責怪推在神的頭上，又給人一個錯覺，以為作惡並無不良報應。這正是稗子長在麥子堆中的現象，是人生虛空的另一明證。

VII. 勸世篇之五（8：15）

我就稱讚快樂，原來人在日光之下，莫強如吃喝快樂；因為他在日光之下，神賜他一生的年日，要從勞碌中，時常享受所得的。

全書有一個有趣的格式，就是辯證一番人生是虛空之後，作者往往會有一個總結論，或長或短，但每次主題都相同，乃是勸告讀者要享受勞碌之樂。這段經文是第五次的總結。

作者勸人要稱讚快樂，即安然享樂，在神所賜的年日中，吃喝快樂，因這是勞碌而得的快樂，是神的恩典。這種安份守己，克勤克儉，以神為樂的人生，充滿感恩之樂。生命之樂不是遇劣境即埋怨訴苦，而是自力更新，以有神為樂、為滿足。正如詩人所說：「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詩 73：25）。

書目註明

- 【註1】 Carl Schultz，上引書（第一章【註4】），頁443。
- 【註2】 謝友王，上引書（第一章【註4】），頁169。
- 【註3】 J. F. MacArthur，上引書（第一章【註1】），頁934。
- 【註4】 W. W. Wiersbe，上引書（第二章【註2】），頁516; W.C. Kaiser, 上引書（第一章【註2】），頁86。
- 【註5】 Louis Goldberg, 上引書（第二章【註5】），頁97。
- 【註6】 W. C. Kaiser, 上引書，頁86。
- 【註7】 許公遂，《傳道書講義》，宣道，1974，頁83。
- 【註8】 W. C. Kaiser，上引書，頁89；J. F. MacArthur, 上引書，頁934。
- 【註9】 W. W. Wiersbe，上引書，頁517。
- 【註10】 張慕皚，《傳道書》（建道釋經叢書），建道神學院，2005，頁148。
- 【註11】 W. Wiersbe，上引書，頁521。

第 8 章

人生是虛空

——義人智人的虛空

(傳 8 : 16 ~ 9 : 10)

I. 導言

傳 8：16～9：10 是作者對虛空人生最後一次辯證，在主題上，與前面幾段大致相同，只是在資料選擇方面多了一些說明和例證。這可能是因傳道書的原稿乃分多次論述，後來作者把它編撰成一本完整的書。

II. 勞碌的虛空（8：16～17）

A. 第一個發現（8：16）：人不眠不休之勞碌

我專心求智慧，要看世上所做的事（有晝夜不睡覺不合眼的）。

作者本已智慧過人，還專心求智慧，目的是看世上（指世人）所做的事，即世人在地上的勞碌生活（如 1：13）。結果，他看見世人勞苦，有人晝夜不睡，甚至「睡也不合眼」（原文「他的眼睛晝夜不見睡眠」，文筆傳神動人），精神日夜損耗消磨，卒至於盡，可謂辛苦之極。在忙碌中，有人二十四小時開工，不眠不休，以為身體是部機器。

B. 第二個發現（8：17）：神作事不明之因

我就看明神一切的作為，知道人查不出日光之下所作的事；任憑他費多少力尋查，都查不出來，就是智慧人雖想知

道，也是查不出來。

作者看明（也是一種發現）神一切的作為，是人查不出神為何而做；神的奧祕廣大無邊，任憑人用多少力氣、多大的智慧也「查不出」（共有三次）。難窮其奧祕，表示神對世人作事的全盤計畫，神總有安排，無論個人的事、家庭的事、國家的事、世界大事，不是人短短數十寒暑便能清楚明白的，如 3：11 言「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但人應該相信，神行萬事，美好合時，不必懷疑，不必查究，因為查也查不出。

III. 義人智人的虛空（9：1～6）

A. 兩次發現（9：1～3）

我將這一切事放在心上，詳細考究，就知道義人和智慧人，並他們的作為都在神手中；或是愛，或是恨，都在他們的前面，人不能知道。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好人，潔淨人和不潔淨人，獻祭的與不獻祭的，也是一樣。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禍患，就是眾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樣；並且世人的心充滿了惡；活著的時候心裡狂妄，後來就歸死人那裡去了。

1. 第一次發現（9：1）——義智一生在神手中

作者將先前的發現（人不能盡明神的奧祕）放在心上，又繼續詳細查考，發現義人智人一切的行為，無論是愛或恨，都在神的手中，他們自己卻不能知道。愛恨都在他們前面，人總會遇上，暗示若沒有神的帶領施恩，他們根本不能成為智人義人，也無法控制自己的愛或恨。事實上，若沒有施恩的手牽引，愛會變恨，恨可變愛；愛不得偏去愛，不該恨竟去恨，或該愛反恨，該恨反愛；初愛後恨，初恨後愛，曲折迷離，愛恨難分，弄得自己忐忑不安。

2. 第二次發現（9：2~3）——義智結局皆相同

作者又發現，義者智者的結局盡相同（9：3的「眾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樣」）。他將眾人分為五類：

- a. 義人和惡人（敬畏與不敬虔），
- b. 潔淨（「好」）人和不潔淨（指靈性道德上，非宗教禮儀上）人，
- c. 獻祭的與不獻祭的（敬拜與悖逆），
- d. 好人與罪人，
- e. 起誓的與不起誓的（感恩立志與對神沒有感恩，9：2）。

這些人在世上都有同一遭遇：死亡。作者觀察到，世人的心都充滿惡，活時心惡狂妄，胡非作為，放膽犯罪，但至終仍要死亡（9：3）。這些人生前的生活或許有別，遭遇卻無殊；活時如狼似虎，瘋狂一陣，死亡臨到就不再動彈，安安靜靜了。

B. 三個「因為」（9：4~6）

與一切活人相連的，那人還有指望，因為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活著的人知道必死；死了的人毫無所知，也不再得賞賜；他們的名無人記念。他們的愛，他們的恨，他們的嫉妒，早都消滅了。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們永不再有分了。

在 9：4~6 裡，作者用了三個「因為」（ki）去解釋，死亡帶來人生虛空，活著比什麼都好：

1. 「因為」（ki，中漏譯）與活人相連的，就有指望（9：4a）

上文（9：3）說義人與惡人遭遇皆相同，都難免一死。但義人的結局總是好，惡人若趁著生命仍在，悔改回頭，就還有一線希望；若死了，一切就絕望了。死是個界線，由今生轉永生；在生時，無論多壞都可以改，一旦死亡，就改不來，已成定局。

2. 「因為」活著的狗，比死獅子更強（9：4b）

獅是百獸之王，但死了，比螻蟻都不如。狗更不必說，在中東文化，狗代表污穢卑下，但即使如此，活狗仍比死獅強，活乞丐比死財主更好。生命何其寶貴！

3. 「因為」（ki，中漏譯）活人有知，死人無知（9：5~6）

因為活人知道有死亡在前，就有一種嚇阻力；知道死亡會結束一切，那是一種好知識，可作為當頭棒喝，不致太過

狂妄放肆，犯罪的步伐就會放慢，犯罪的行徑也會減少。可見死亡誠然是神的妙計，不然人的罪更無法控制。所以死是神控制大局的妙棋！

人死了，毫無所知，沒有賞賜報酬，沒有富貴榮華（9：5），「連」（gam，中文沒譯出）愛，「連」（gam）恨，「連」（gam）嫉妒均消滅了。三個「連」字強調這三方面均消失。死的時鐘一響，一切恩怨情仇都將一筆勾銷，綿綿無盡的情意，積壓難消的嫉妒也都隨棺同埋了。人在生前所行的一切事，什麼也不能再行了（9：6），正是虛空中的虛空。

IV. 勸世篇之六（9：7～10）

這是本書最後一次勸世論，照先前的格式，逢辯證人生是虛空後總有一段勸世論，這次分兩部分：第一部分（9：7～9）有關享受自己勞碌的果效，因是神的賞賜；第二部分（9：10）以人死後的無知作為今生的提醒。

A. 歡享自己的勞碌（9：7～9）

你只管去歡歡喜喜吃你的飯，心中快樂喝你的酒，因為神已經悅納你的作為。你的衣服當時常潔白，你頭上也不要缺少膏油。在你一生虛空的年日，就是神賜你在日光之下虛空的年日，當同你所愛的妻，快活度日，因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勞碌的事上所得的分。

「飯」、「酒」代表生活基本所需，是靠自己勞力得來

（「你的」），不是偷來搶來騙來的，且有神的喜悅，表示靈魂已得救，便當存著感恩的心去享受（9：7）。而衣服常潔白，雖不一定是綾羅綢緞，卻表露著清潔之氣；頭上不缺少膏油，髮飾有馨香之氣，表示歡欣愉快地享受神恩（9：8）。在神所賜的生命年日中，享受家庭之樂，是自己一生勞碌的分（9：9）。

這三節從衣食到衣著到家庭，作者指出一幀人間樂園的圖畫：世界是沙漠，家庭是綠洲；世界雖虛空，家庭卻帶來美滿。

B. 當記念身後事（9：10）

凡你手所當做的事要盡力去做；因為在你所必去的陰間沒有工作，沒有謀算，沒有知識，也沒有智慧。

人當努力做自己的事，勿遊手好閒，不務正業，因為在陰間裡（代表死亡）沒有工作、謀算、知識、智慧，這些都是謀生的條件。故本節是以人的身後什麼也沒有來提醒讀者，生前勿忘死後事。

第 9 章

人生是虛空

——小結論，大勸言
(傳 9 : 11 ~ 11 : 8)

I. 導言

由 1：12～9：10，作者從六方面辯證人生是虛空。這六大段是作者肺腑之言，他以驚人的智慧嚴密考察人生百態的虛空；此外又奉勸讀者要珍惜時光，趁還有生命時日，享受自己的勞碌，思念神的恩典。作者文筆生動活潑，發人深省，使人讀後收振聾發聵之效。

傳 9：11～11：8 是作者隨著六方面辯證後的一個小結，也是一篇感人至深的勸世箴言。

II. 人生成敗在乎際遇（9：11～12）

我又轉念：見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贏；力戰的未必得勝；智慧的未必得糧食；明哲的未必得資財；靈巧的未必得喜悅。所臨到眾人的的是在乎當時的機會。原來人也不知道自己的定期。魚被惡網圈住，鳥被網羅捉住，禍患忽然臨到的時候，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

作者留意到，義人智人有時不及愚人惡人那麼順利成功，當中包括種種因素，其一是時機不同；人生的際遇與人生的成敗有莫大的關係，事情成敗得失，除了個人的努力，還受外在環境的影響。作者列出五種人，指出他們的成敗得失不在乎個人的才幹，而在乎機緣際遇，如賽跑的人、戰士勇士、智慧人、「明哲人」（原文指天分、智商高）、「靈巧人」（原文字根「知道」，故指「知識份子」）。

凱瑟（W. C. Kaiser）說這五種人可以下列這些人作代表：賽跑的——亞撒黑（撒下 2：22～23）；勇士——參孫（士 16：19）；智慧人——所羅門（王上 11：1）；明哲人——亞希多弗（撒下 16：23；17：5～14）；靈巧人——摩西（出 2：11～15；徒 7：22）【註1】。

這五種人分別為奪標（賽跑的）、勝利（勇士）、糧食（智慧人）、資財（明哲人）、喜悅（靈巧人）（「喜悅」原文是「恩寵」，指社會上的聲望名譽）等而奮鬥，可是他們欠缺的並非自己的不足，不是才藝不夠，而是時運未到，缺乏「當時的機會」（9：11）。「機會」（原文指「時機」）支配人生，機會是指天時地利人和，可是作者觀察到機會偏使一些目不識丁、不學無術的人身居高位，博學之士反成下屬。好比你在班上常考第一，畢業後，你找到工作，替一老闆賣命，結果老闆竟是你同班同學，而且是你班上最後一名。世事往往顛倒無常，出人意表，事與願違。善人與時機相背，惡人卻一帆風順，都是人生常見的事。

作者接著解釋，人無法掌握機運，因為人沒有預知未來的本領；不知前面如何，如獵物不知何以被獵人捕獲，這禍患忽然臨到，人便陷在其中，失去自由，甚至性命不保（9：12），叫人徒呼虛空無奈。

III. 人生尊榮在乎智慧（9：13～10：3）

A. 智慧被藐視（9：13～16）

我見日光之下有一樣智慧，據我看乃是廣大，就是有一小城，其中的人數稀少，有大君王來攻擊，修築營壘，將城圍困。城中有一個貧窮的智慧人，他用智慧救了那城，卻沒有人記念那窮人。我就說，智慧勝過勇力；然而那貧窮人的智慧被人藐視，他的話也無人聽從。

上文提及智愚成敗在乎時機際遇，似乎智慧不大中用，智慧似被貶低。在此，作者為智慧平反，說智慧是廣大的，尤其是指下文故事裡窮人的智慧（「一樣智慧」，9：13）；只是智慧不是人人都能欣賞讚許。他隨即舉例：有人數較少的小城，竟遭大君王攻擊，大國恃強凌弱，大魚吃小魚，將城重重圍困；當時，城中有一貧窮智者，是城中的諸葛亮，用智慧救了那城。這位大英雄原本應該得到大眾稱許，得著高官厚祿，可是卻沒有人記念那窮人，甚至連感恩歌頌之言也沒有（9：14～15）。故此他的智謀雖然勝過勇力，功不可沒，卻遭人藐視，他的話也沒人理會，無人聽從（9：16）。

整個故事重點是指出智慧不一定受人尊重或喜愛，可見那城中的人多麼愚昧，連普通的謝忱也沒有，似乎有點極端。其實，身為智慧教師，作者在此只是提出智慧的局限，

表明客觀的條件和環境往往會阻礙智慧獲得重視。

B. 智慧勝愚昧（9：17～10：3）

寧可在安靜之中聽智慧人的言語，不聽掌管愚昧人的喊聲。智慧勝過打仗的兵器；但一個罪人能敗壞許多善事。死蒼蠅使做香的膏油發出臭氣；這樣，一點愚昧，也能敗壞智慧和尊榮。智慧人的心居右；愚昧人的心居左。並且愚昧人行路顯出無知，對眾人說，他是愚昧人。

上文（9：13～16）雖述及智慧不受人重視，那並不表示我們就不要作智慧人，可以跟大夥兒去做糊塗事了！我們仍要持守智慧，只是要留意，一些小事能毀壞大事。接著，作者在五方面指出智慧勝過愚昧：

1. 寧可聽智人之言，不聽愚人之喊叫（9：17）

在安靜之中（心靈處於安寧狀態）聽智者之言，如沐春風，勝過「掌管愚人」（有權有勢）喧嘩的吵鬧（「喊聲」原文是打仗時的吶喊聲）。由此可見，即使權勢也不能遮蓋愚昧人的胡鬧與傲慢；智者之言擲地有聲，愚昧之言囂張無理。

2. 智慧遠勝武器，但要小心罪人的敗壞（9：18）

一個諸葛亮尤勝十個張飛，但仍要小心罪人的破壞力，他們成事不足，敗事有餘。一個希特勒就殺了六百多萬猶太人。智慧的力量雖強過兵器，然而罪人（愚昧人）具有更大的破壞力，正是秀才遇著兵，有理講不清。

3. 一點愚昧能敗壞智慧的尊榮（10：1）

上節（9：18）指出一個罪人（一個就夠）具有很大的殺傷力，10：1 接著說明這個道理。如死蒼蠅（蒼蠅是複數）破壞香膏的芬芳之氣，一群小東西能產生大破壞，如一點面酵就使全團發大起來，甚至叫人身敗名裂。建立美名需時甚久，但破壞名譽只要一瞬間！

4. 智人心居右，愚人心居左（10：2）

「右」在猶太文化中代表尊貴、榮耀。愚者心居左，正是右的相反。也如俗語常說：「旁門左道」，從不說「旁門右道」。

5. 愚人走路也顯無知（10：3）

愚人行路舉止也顯無知，邊行邊說自己是傻瓜，正是傻加一等，傻相加傻言，傻勁十足！

IV. 人生得失在乎謹慎（10：4～11）

本段共八節，討論人生的得失在乎謹慎處事。分兩部分：首4節論掌權者的錯誤；後4節論智慧人的成功之鑰。

A. 掌權者的錯誤（10：4～7）

掌權者的心若向你發怒，不要離開你的本位，因為柔和能免大過。我見日光之下有一件禍患，似乎出於掌權的錯誤。就是愚昧人立在高位；富足人坐在低位。我見過僕人騎

馬，王子像僕人在地上步行。

若掌權者脾氣發作，動不動就肝火萬丈，侍候他的人也不要離開「本位」（原文意「崗位」）。不可和他對抗，不可有任何居心（如搶奪他的王位），也不要頂嘴；反要以「柔和」（意「忍耐」）的態度待之，如溫柔的舌頭、柔和的措詞、寬宏的度量、忍耐的涵養。箴 16：14 說：「王的震怒如殺人的使者；但智慧人能止息王怒」。此處強調內在的修養或情操能止息在上者的怒氣，不致越弄越糟。柔和能免大過（10：4），即逆來順受，免致小不忍則亂大謀。

作者看見這是件「禍患」（原文意「惡事」），亦是一個「錯誤」（原文意「過失」、「失策」），稱為「掌權者的錯誤」（10：5）。就是愚昧人在高位上執政掌權（指這位掌權者），導致百姓遭災，國家敗落；而「富足人」（原文非指財物的富有，而是指學問道德之豐富）卻反居低位。高位照理要坐下，但愚昧人卻想到要站起來大顯威風（10：6）；換言之，愚人當權，賢者被貶低，真有英雄無用武之地的感慨！正如僕人騎馬，王子步行（10：7），是個小人當道，惡人騎在善人頭上的政局，何等混亂。

B. 智慧人的成功（10：8～11）

1. 四種人（10：8～9）

挖陷坑的，自己必掉在其中；拆牆垣的，必為蛇所咬。
鑿開石頭的，必受損傷；劈開木頭的，必遭危險。

本段與上文（10：4～7）的愚官作一對比，敘述智者成功的祕訣在於凡事小心謹慎，及有備無患。作者以四種人為例，說明人的成功在乎小心謹慎地處事為人：(1)挖坑的；(2)拆牆的；(3)鑿石的；(4)劈木的。他們本是有工作經驗的人，才能在其行業上作業，但一不小心，仍會有「職業危險」。所以凡事皆須謹慎進行（10：8～9），不可像莽夫般橫衝直撞地行事為人。

2. 兩個例（10：10～11）

鐵器鈍了，若不將刃磨快，就必多費氣力；但得智慧指教，便有益處。未行法術以先，蛇若咬人，後行法術也是無益。

接著作者又選兩例，再說明成功在乎小心謹慎，及以智慧行事，有備無患；勿臨渴掘井，應未雨綢繆，作好事前準備工夫。這兩例是：

- a. 鐵器鈍了，若不磨快，必多勞力，費時失事，正是「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這好比得了智慧教導的人，學了人生寶貴教訓後，便不會重蹈覆轍（10：10）。
- b. 行「法術」（原文「符咒」）者，必先懂得弄蛇之術，否則反遭蛇咬，正是作法自斃（10：11）。可見智者必有「預防勝於治療」的運用【註2】，愚者則魯莽行事，自食惡果。

V. 人生恩怨在乎慎言（10：12～15）

智慧人的口說出恩言；愚昧人的嘴吞滅自己。他口中的言語起頭是愚昧；他話的末尾是奸惡的狂妄。愚昧人多有言語，人卻不知將來有什麼事；他身後的事誰能告訴他呢？凡愚昧人，他的勞碌使自己困乏，因為連進城的路，他也不知道。

人生的成敗與言語很有關係，俗語說「興邦喪邦，皆口舌之尤」。本段正面說愚人因為出言不慎，自取滅亡，藉此反照智者因慎言之故，成功在望。愚人的愚語有四種特徵：

A. 智人出恩言，愚人自吞滅（10：12）

智者口出恩言，令人蒙恩受惠，受造就，得安慰，得訓練；愚人則口出惡言，吞滅自己，徒惹殺身之禍（如拿八，參撒下 25：10～11；示巴，參撒下 20：1）。

B. 愚人口出狂言（10：13）

愚人開口閉口皆愚昧，首尾皆蠢，首愚末妄。「奸惡的狂妄」，原文是「惡的狂妄」，即極厲害的妄語。

C. 愚人信口開河（10：14）

愚人雖不知未來，卻講個不停，高談闊論，口若懸河，甚至變成信口開河，以為自己學問淵博，對自己的未來大吹特播。「身後的事」指明天事，非死後。

D. 愚人不知自己說什麼（10：15）

愚人忙著發表高見，勞碌發言，饒舌過人，喋喋不休，搞到自己筋疲力竭；但說來說去，自己也不知說了什麼，好像連進城的路也不知。古時進城的路不多，連大城都只有一條直街（參徒 9：11），故不知進城的路者甚少；但真正的愚人就是這麼糊塗，所知有限。

VI. 人生禍福在乎君王（10：16~20）

邦國啊，你的王若是孩童，你的群臣早晨宴樂，你就有禍了！邦國啊，你的王若是貴胄之子，你的群臣按時吃喝，為要補力，不為酒醉，你就有福了！因人懶惰，房屋塌下；因人手懶，房屋滴漏。設擺筵席是為喜笑。酒能使人快活；錢能叫萬事應心。你不可咒詛君王，也不可心懷此念；在你臥房也不可咒詛富戶。因為空中的鳥必傳揚這聲音；有翅膀的也必述說這事。

國家興衰與君王直接相關，人生禍福也在於執政之人（參箴 25：5；29：2）。一國之君若是孩童，幼稚無經驗，意志薄弱，處事態度自然馬虎了事，敷衍失責。一邦群臣（文武百官），在清晨應處理國家事務，竟聯群結隊去吃喝宴樂，勢必昏昏終日，無節制無紀律，置國政於不顧，國家前途便喪在這些昏君庸臣手上（10：16）。

反之，若君王是「貴胄之子」（原文意「賢能之子」），必會行仁政，愛百姓；群臣也必按時吃喝，為養生補力，非娛樂荒

宴醉酒。如此一來，國家必欣欣向榮，百姓亦享昇平之樂（10：17）。

又掌權者若荒廢政務，國家必走向滅亡，正如房屋倒塌，必先有蛀蝕木朽，或連連漏水，由於疏於維修，全「因人手懶」之故（10：18）。懶人不事生產，卻愛宴樂，揮霍無度，傾家蕩產（10：19）。治國者應勤政親民，不可耽於宴樂，若只知好吃懶做，國家就有禍了。以上兩節，一是針對懶惰，一是針對貪樂，它們都是導致國家衰弱，令國家走向滅亡的原因。

鑑於讀者可能因此對君王（奸王）不滿，作者隨即補上一句忠言：「不可咒詛君王或富戶」（原文指國家有權勢的政要，10：20a）。不可咒詛君王，甚至連起咒詛之念也不可，這原則乃是根據作者之父大衛提出的，因君王是神膏立的，若他們有罪，神自會處置他們，如羅12：19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在臥房（即密室）也不要咒詛，因為飛鳥會傳聲（誇飾詞，飛鳥只有翅膀，不會說話），表示嚴禁在私人密室咒詛國家掌權者（10：20b）。猶太人有句俚語：「語言如飛鳥，一經飛走，無人能捕回，故不可告之」【註3】。

VII. 人生美滿在乎行善（11：1～6）

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因為日久必能得著。你要分給七人，或分給八人，因為你不知道將來有什麼災禍臨到地上。雲若滿了雨，就必傾倒在地上；樹若向南倒，或向北倒，樹倒在何處，就存在何處。看風的，必不撒種；望雲的，必不收割。風從何道來，骨頭在懷孕婦人的胎中如何長成，你尚且不得知道；這樣，行萬事之神的作為，你更不得

知道。早晨要撒你的種，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因為你不知道哪一樣發旺；或是早撒的，或是晚撒的，或是兩樣都好。

本段共六節，每節皆有獨立意思，共同點乃是指出人生的快樂與否，在於積善與行善。

A. 行善自有善報（11：1）

本節指出，行善是人生快樂之本（現中本卻說是「海外投資」，實差強人意，因為在外貿易，不會是作者所關懷的）。「糧食（原文「麵包」）撒在水面上」是當時的俚語，源自農夫撒種（稱「糧食」不是「天糧」、「道種」）在水田裡，日久將有收成（參賽 32：20）。後來演變為比喻行善，「日久便有得著」便指善有善報之意（這是傳統拉比的主張）【註4】。這種說法也吻合那時盛行的一些勸人行善的箴言，如：「善事若投入河中，河水乾涸，善事便露出來」（埃及箴言）【註5】；「將善事如麵包扔入水中，日後必有善報」（阿拉伯諺語）【註6】。

B. 分贈為助人之本（11：2）

「七人」、「八人」是眾多之意（如中文也有「七手八腳」、「亂七八糟」、「五花八門」等）。將自己所得的分給有需要的人是愛心的分享，而能分享助人，表示自己的生活必定是美滿豐盛的。施贈予人起於愛心，亦因不知未來如何（社會治安不好，經濟崩潰，風災水災兵災），惟恐沒有機會分贈，故趁機善用眼前機會助人。

C. 積善必得回饋（11：3）

作者以大自然現象說明，上文的行善與助人必有善果，如雲滿了雨必傾盆大降，樹木吃飽風便東倒西歪。鼓勵人吃得飽足，豐富有餘，不妨分贈他人。

D. 行善需掌握時機（11：4~5）

「看風不撒種，望雲不收割」是農民累積的經驗，風亂起便不撒種，雲密佈就不收割（11：4），正是「天有不測之風雲」，天氣的變動往往影響耕種。撒種與收割對時間與天氣均需掌握得很準，如雨後撒種，晴暖才收割（11：4），作者藉此提醒讀者「行善」當掌握時機。世局多有變動，明日如何，無人知道。正如人不知風從何處來，骨頭如何在孕婦體內長成，對行萬事之神的作為更加不清（11：5）。因此，既知人生的局限，就不要錯過眼前機會，應該多行善舉；雖不知結果如何，但盡上自己本分便足矣！

E. 勤勞兼努力行善（11：6）

早上撒了種，晚上仍需努力，要去查看小苗是否長出，或者在晚上也撒上一把種，因未來的收成不知是早撒或晚撒的。全句表達行善需不斷努力，這才是美滿的人生。

VIII. 勸世篇之七（11：7~8）

光是佳美的，眼見日光也是可悅的。人活多年，就當快樂多年；然而也當想到黑暗的日子。因為這日子必多，所

要來的都是虛空。

本段勸世論是獨立的，與書中其他勸世論的結構相仿；這種結構共出現七次，這是最後一次。分兩部分：

A. 白日歡樂（11：7）

這節勸世論與以前的勸世論一樣，都勸告讀者要盡情享樂。可見作者在書中表達的，是一種開朗豁達、樂天知命的樂觀派看法。這是人該有的人生觀，在虛空的人生中切勿悲傷度日【註7】。

光代表白日，人有生之日是佳美的，因為可以透過光線看見一個彩色繽紛的絢麗世界，是「可悅的」（原文是「有福的」）。人生雖然虛空，但在生命存留的時刻能夠欣賞大地之美，也是個有福的人生。

B. 勿忘黑夜（11：8）

每個人的壽命多長無人知道，然而有一顆喜樂的心，樂天知命，是很重要的。人活多久就快樂多久，要常常快樂，不要說生不逢時。可是在歡樂的日子中，也不要忘了黑夜即將臨到，而且這段黑暗日子必定冗長，意思是說黑暗的日子也不短，可能暗指年老的體弱多病（如十二章）。到那時，日子難過，度日如年，必會帶來虛空悲傷。

總而言之，作者勸告世人在快樂時勿過分樂觀，要謹記黑夜將到，未雨綢繆，準備十足，到那時才不會手足無措。

書目註明

- 【註1】 W. C. Kaiser，上引書（第一章【註2】），頁103。
- 【註2】 D. Hubbard，上引書（第六章【註4】），頁86。
- 【註3】 R. B. Y. Scott, “Ecclesiastes,” Anchor Bible, Abingdon, 1981, p. 252。
- 【註4】 J. F. MacArthur，上引書（第一章【註1】），頁937; J. F. MacArthur, The MacArthur Bible Commentary, Nelson, 2005, p. 741. Ralph Wardlaw, Exposition of Ecclesiastes, K & K, 1968(c), 1982, p.359。
- 【註5】 R. B. Y. Scott，上引書，頁252。
- 【註6】 C. D. Ginsburg, The Song of Songs and Qo leth, KTAV, 1857(c), 1970, p.447。
- 【註7】 Derek Kidner, A Time to Mourn and a Time to Dance, IVP, 1976, p.199。

第 *10* 章

總結論

——最後的勸勉

(傳 11 : 9 ~ 12 : 14)

I. 導言

作者結束他的辯證時，仍苦口婆心地勸告讀者如何面對虛空的人生。本段經文不但是結語，是跋論，也是最後的一篇勸世論，（「享受勞碌所得的，但勿忘身後事」）只是沒有慣用的格式或遣詞用語。

作者將讀者分為兩等人：少年人及一般人。他先給少年人勸告（11：9～12：8），再給一般人另一番勸言（12：9～11），然後再作臨筆最後忠告（12：12～14）。

II. 勸勉少年人（11：9～12：8）

A. 消極方面：肉體的虛空（11：9～10）

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時當快樂。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歡暢，行你心所願行的，看你眼所愛看的；卻要知道，為這一切的事，神必審問你。所以你當從心中除掉愁煩，從肉體克去邪惡，因為一生的開端和幼年之時，都是虛空的。

1. 喜樂之餘，勿忘神的審判（11：9）

作者勸告讀者中的少年人，切勿注重太多肉體上的享受，而疏忽神的審判。

「少年人」（字根「選擇」，指達到有道德意識的年紀，非孩童天性上的選擇）在「幼年」（原文意「孩子」）

時便當快樂（准允式動詞，非命令式），心無掛慮，歡樂地過日子。在「幼年」（與前面「幼年」一詞不同，本處指「青年」，作者從孩童延至青少年時）可使心歡暢（准允式動詞，非命令式），「行心所願的，看眼所看的」（11：9a）。這個年紀，正是少年人步入青春期，用不著叫他去享樂，反要細心留意他們去哪裡享樂，享什麼樂。表面看來，作者似是鼓勵少年人放縱行為，所以他隨即加上「卻要知道，為這一切事，神必審問你」（11：9b）。作者大有智慧，此言是杜絕放縱生活的「禁令」，他說少年人可盡情快樂，但要知道，神會追查審問一切；人若能快樂無懼地面對神的審判，他的快樂就是真正的快樂了。這是在主裡面的真自由，若做不到隨心所欲，那是捆綁，不是自由。所以「神必審問」一言是句人生針砭，處世良言。

2. 除掉惡行，免導致虛空（11：10）

此節又是另一個精心構思的忠告，作者惟恐上文會引起讀者誤解，以為可以縱情享樂，因而在此給予當頭棒喝，勸他們要從心中除掉「愁煩」（原文意「嫉妒惱恨」），並克除肉體的邪惡（指青年人的情慾、惡行、淫念）。而且，要在一生的開端（孩童時期）和幼年之時（青年時期）便開始除掉、克除，因為這些惡行皆會使人生虛空。

在我們生下來的那一刻，神給我們一個空的桶子，叫我們去裝滿神的慈愛和恩典；可惜我們反裝滿驕傲、自私、貪心、不義等眾多垃圾，把空桶子變成垃圾筒，雖然滿了，實際卻是空！故此我們要把這些垃圾完全倒掉，倒空自己，倒空虛假智慧、屬世娛樂、無用的擁有，然後再裝回對神的信

望愛，裝滿屬天智慧、屬靈喜樂，以及有主萬事足的心，這樣必能擺脫虛空人生。

B. 積極方面：生命的充實（12：1~7）

你趁著年幼、衰敗的日子尚未來到，就是你所說，我毫無喜樂的那些年日未曾臨近之先，當記念造你的主。

不要等到日頭、光明、月亮、星宿變為黑暗，雨後雲彩反回，

看守房屋的發顫，有力的屈身，推磨的稀少就止息，從窗戶往外看的都昏暗；

街門關閉，推磨的響聲微小，雀鳥一叫，人就起來，唱歌的女子也都衰微。

人怕高處，路上有驚慌，杏樹開花，蚱蜢成為重擔，人所願的也都廢掉；因為人歸他永遠的家，弔喪的在街上往來。

銀鍊折斷，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損壞，水輪在井口破爛，

塵土仍歸於地，靈仍歸於賜靈的神。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本段（12：1~8）是一首詩歌，又是一首輓歌。全段（12：1~14）有三鑰句：「記念神」（12：1）、「敬畏神」（12：13a）、「順服神」（12：13b），其中「謹守誠命」是全書的精髓。此處又有三個「不要等到」，是作者有意一而再，再而三語重心長地勸告少年人：要在年老前，自年幼時開始記念主。

1. 第一個「不要等到」（12：1）

「你」是指 11：9 的「少年人」，在年幼之時當記念你生命的創造主，「不要等到」那衰敗日子來到，就是你說毫無喜樂之日臨近（才去記念）；不要等到氣若游絲，油盡燈滅，才思想主、記念主。凱瑟說：「聖經中的『記念』是帶有行動的，如神記念哈拿，便給她撒母耳；神記念挪亞，便養活方舟的百獸（參撒 1：19；創 8：1），故此，當你記念神的時候，不單要記念祂的存在，而是要記念祂為你做了何事，並立即下定決心為神作工」【註1】。他勸告青年人莫惜金縷衣，當惜少年時；莫等閒，白了少年頭，空悲切！不要等到退休時才說要全心事奉神，那時已力不從心了；況且生命的長短也不在人的掌握中，可事奉的歲月未必如計畫一樣。故要在年輕有活力時決心事奉神。

「記念」一詞原文含有「回想」、「思念」之意，正是「常常思己過，勿忘主恩深」。不要等到年老體弱，記憶癡呆時才去做，那時已「毫無喜樂」的日子，這不是指災難頻頻，而是說沒有青春快樂的好時光。「創造主」是複數，是「尊稱的複數字」，與創造合在一起用，就表示創造之工是三一神——聖父、聖子、聖靈共為的，人記念創造主，創造主便成為他的「生命之主」、「救贖之主」、「再生之主」。

2. 第二個「不要等到」（12：2~5）

本段四節論老年人風燭殘年的淒涼景象，提醒青年人要好好珍惜光陰。這段經文寓意豐富，文辭秀麗，言簡意賅，

內容多用大戶人家的家庭背景為例，如「看守房屋的」（看門壯丁），「唱歌的女子」（大宴會聘用助興獻藝的），「銀鍊」（金燈），「金罐」（金燈用之油罐），「水輪」（私人水井）等。茲列表加解釋如下，可一目了然：

經節	經文	解釋
12：2	日頭、光明、月亮、星宿變為黑暗，雨後雲彩反回，	日、月、星宿能發光，代表生命活力充沛；「變為黑暗」指生命衰老之時。「雨後雲彩（密雲）反回」，大雨過後，陰雲密佈，晴天無望。雨後代表人死去，另一代生命開始。
12：3	看守房屋的發顫，有力的屈身，推磨的稀少就止息，從窗戶往外看的都昏暗；	雙手麻痺常發抖，帕金森氏症也；「有力的」指腰背，「屈身」即彎起腰來走路；「推磨的稀少」指牙齒脫落，只能吃豆腐；眼睛昏花，白內障出現。
12：4	街門關閉，推磨的響聲微小，雀鳥一叫，人就起來，唱歌的女子也都衰微。	老人嘴唇常合起，咀嚼食物很費力，食量很少；晨鳥一啼便醒過來，不能熟睡；聲音也變了，聲音嘶啞，說話低沉。
12：5	人怕高處，路上有驚慌，杏樹開花，蚱蜢成為重擔，人所願的也都廢掉；因為人歸他永遠的家，弔喪的在街上往來。	本節首字有「再者」（gam，中漏譯），老人怕上高樓大廈，氣力不繼，易跌倒，弱不禁風，在外走動也會遇到危險；杏花春紅秋白，老人白髮蒼蒼；輕微之物（喻貨物）也成重擔；或說「蚱蜢」喻膝蓋無力，寸步難移；性慾（「人所願」）衰退；在死亡路上奔行，弔喪者應聘而至，為他辦理後事。

3. 第三個「不要等到」（12：6~7）

本節首句有「不要等到」（中譯漏），是作者第三次勸告讀者早日記念創造他們的生命主宰。

經節	經文	解釋
12：6	銀鏈折斷，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損壞，水輪在井口破爛，	「銀鍊」指神經系統損毀，如中風，成半身不遂；「金罐」喻頭顱或膀胱失調；「瓶子」喻排泄器官失靈；「井口」喻心臟；故全節喻五臟六腑皆「破爛」。
12：7	塵土仍歸於地，靈仍歸於賜靈的神。	總結 12：1~7，生理系統全損毀，死時將至，接著辦身後事了。靈並不瓦解，歸回神。這不等於得救，而是說神收回他的生命。本節肯定創二章的創造故事。

傳 12：1~7 不是寫給老人看的，而是勸勉青年人，不要等到衰老之年，才思想人生的歸宿，像那五個愚拙童女，到最後一分鐘才發覺燈盡油乾，想再加油已經太遲了！

C. 結論（12：8）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本節是全段的總結，語氣感慨萬千，作者以傳道者身分，再次宣告全書總主題：「人生是虛空」，虛空的虛空，絕對的虛空！所有人的功名富貴，都如泡影捕風；人在日光之下的勞碌，若忽略了創造生命的主，一生必虛度，凡事皆虛空。神讓虛空存在，目的是要我們不被這虛空吞噬，能在少年時便記念創造主。

III. 勸勉眾人（12：9～11）

A. 作者表態（12：9～10）

再者，傳道者因有智慧，仍將知識教訓眾人；又默想，又查考，又陳述許多箴言。傳道者專心尋求可喜悅的言語，是憑正直寫的誠實話。

作者勸完少年人後，又接著勸勉其他人，故啟語「再者」（yotheh）一詞為末了的話，原文可譯「此外」。12：9的「智慧」一詞是形容詞（如耶18：18的「智慧人」），可譯作「智慧的傳道者」，表示作者是處心積慮，經過思考而作出的勸勉，殷切地教訓人。他用六種態度作臨別贈言，這是智慧師應有的治學態度和工夫：

1. 將知識教訓人

教授知識是教師的責任與使命，這種知識是以幫助人認識耶和華為目的（箴1：7），又讓人知道沒有神的人生確是虛空之極。

2. 默想

原文意「衡量」，如放在天平上，每件東西都磅過量過，仔細判斷是非曲直黑白，免青紅皂白不分，進而作適當的教導。

3. 查考

原文意「搜查」，表示嚴格地研究及發掘材料，並加以甄選，決非粗製濫造之作。

4. 陳述

原文意「排列次序」（中譯「陳述」似欠妥善），可譯作「編撰」，表示有組織及層次地辯證其主題（12：9）。

5. 專心尋求

用嚴謹的態度去尋找「可喜悅」（原文意「貴重」，可譯「寶貴」）的言語，可見作者刻意尋求適合的詞彙去辯證。

6. 憑正直寫的誠實話

正確並精準地寫出「真理之言」（中譯「誠實話」欠妥善），是真理的明燈、人生指南針，不是花言巧語，使人能信服接受（12：10）。

全段清楚說明，所羅門撰寫本書，並非隨意下筆，而是花了很大的心血，經過詳細的考據，將搜集來的資料加以分析篩選，去蕪存菁，才寫成此書。這是他晚年智慧仍在時的心血結晶，內含他畢生的經驗，是聖經真理的一大傑作。故字字珠璣，如珠似玉，誠為不可多得之佳作。

B. 作者之言（12：11）

智慧人的言語，好像刺棍；會中之師的言語，又像打穩

的釘子，都是一個牧者所賜的。

作者將自己的話比作智慧人，與他們同列。據猶太人傳統，智慧人是專業人士，如先知、祭司、文士、君王般（如以探、希幔、甲各、達大等都是名噪一時的智慧教師，參王上 4：31），以傳達神的旨意為終身職業。在所羅門宮中，各地智慧人雲集，終日討論人生哲理及生活處世之道，極一時之盛。

作者說他的話有兩個特徵：

1. 好像刺棍——刺棍是農夫趕牛的器具，今喻作教師的教鞭，含有教訓與矯正的目的；
2. 又像釘子——此句前有「會中之師」是集會中的呼召人，與「傳道者」一詞相若，他的話似穩固帳幕的長釘，使帳幕在暴風中仍屹立不倒。「刺棍」是催促與叮嚀，「釘子」是打好根基。

作者的訓語如刺棍，如釘子，似乎無與倫比，但他坦誠表示，這一切都由一位牧者所賜。他將自己比作農人，而將一切功勞歸給一位牧者，這牧人就是作者的神，這比喻十分恰當，因他的父親大衛常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詩 23：1）！將神比作牧人正是舊約神學的特色（參創 48：15；49：24；結 34：11；賽 46：11；耶 31：10；詩 80：1 等）。

IV. 總結全書（12：12~14）

我兒，還有一層，你當受勸戒；著書多，沒有窮盡；讀書多，身體疲倦。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

謹守他的誠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或譯：這是眾人的本分）。因為人所做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

A. 最後勸言（12：12～13）

傳 12：12 首字「還有」（中文放在第二句），以示另一小段未了的話，可分兩點：

1. 要受勸戒（12：12）

作者稱讀者為「我兒」，這是智慧文學的特徵之一，用在教師對學生的稱呼（參箴 1：8、10、15；2：1；3：1、21；4：10 等不贅）。在舊約中，師徒輩份的先知也以「父子」相稱（參王下 2：13；13：14）。作者說還有一點，就是全部讀者都要受勸戒，勸戒之言有二：一是著書多，無窮盡；二是讀書多，身體疲。本意是指出寫作與閱讀固然重要，但不要過分追求這方面屬世的知識，弦外之音就是 12：13 的勸告了。

全節表示，在所羅門時代，早有多人著作，亦有多人誇示自己的著作，百說雜陳，可是這些著作皆不是真理之言，讀來只叫身體疲累，故當有智慧地選讀。有人說：「讀書如擇友，宜當審慎，切勿濫交」，言之有理。

2. 要敬畏神（12：13）

結語另一提醒乃是，這一切（12：12）的勸戒早已聽過了，但總意千萬不可忘，就是要敬畏神，謹守祂的誠命，這

是人當盡的本分。原文沒有「當盡的本分」，只作「這就是人了」，意思是「這就是作人的道理了」！作人的道理就是敬虔地承認神是生命之主！

所羅門過去因為離開了神，結果在「日光之下」一無所獲，身心俱疲，現在痛定思痛，勸告世人「敬畏神是人生的本分」。這是「順天者昌」之道！章伯斯（Oswald Chambers）說：「敬畏神，你就什麼也不用怕（怕與敬畏是同字）；若不敬畏神，你做什麼都該怕」【註2】。

B. 最後警告（12：14）

人人都該敬畏神，守神命，「因為」（ki）每一件事，無論公開或隱藏，善或惡，神都必審問（與 11：9 意同）。人有了這個警惕就當敬畏神，逃避祂的審判。在全能神的手下，人或許可以拒絕祂的救贖，但卻不能拒絕祂的審判。故此，全書最後一句，也是最後一次的提醒，字字如柝聲，句句皆警報，叫人在醉生夢死的生活中心醒過來，早早結束虛空的人生，進入豐盛美滿的人生美境。

書目註明

【註1】W. C. Kaiser，上引書（第一章【註2】），頁 118。

【註2】引自 W. W. Wiersbe，上引書（第二章【註2】），頁 538。

附錄(一)

傳道書教學課程 與全書詳綱

第一章 背景緒論

- I. 導言
- II. 作者與讀者
 - A. 作者
 - 1. 內證方面
 - 2. 外證方面
 - B. 讀者
- III. 日期與地點
 - A. 日期
 - B. 地點
- IV. 目的與主旨
 - A. 目的
 - B. 主旨
- V. 特徵與簡綱
 - A. 特徵
 - B. 簡綱
- VI. 歷史背景
 - A. 作者生平小傳
 - B. 成書動機

第二章 主題導引——虛幻的人生（1：1~11）

- I. 導言
- II. 作者簡介（1：1）

- III. 主題宣告 (1:2)
- IV. 主題概括：一問五答 (1:3~11)
 - A. 一個自問 (1:3)
 - B. 五個解答 (1:4~11)
 - 1. 人生短促 (1:4)
 - 2. 生活枯燥 (1:5~7)
 - 3. 萬事厭煩 (1:8)
 - 4. 歷史重演 (1:9~10)
 - 5. 無人記念 (1:11)

第三章 人生是虛空——從觀察到體會 (1:12~2:26)

- I. 導言
- II. 第一回合論證 (1:12~18)
 - A. 觀察鑑證 (1:12~13a)
 - B. 驚人的發現 (1:13b~18)
 - 1. 盡皆勞苦 (1:13b)
 - 2. 盡皆虛空 (1:14)
 - 3. 盡皆枉然 (1:15)
 - 4. 盡皆愁煩 (1:16~18)
- III. 第二回合論證：人生是虛空 (2:1~11)
 - A. 以享樂體會 (2:1~10)
 - 1. 追求歡樂 (2:1~3)
 - 2. 宮廷享受 (2:4~7)
 - 3. 富甲四方 (2:8~10)

B. 驚人的發現 (2: 11)

IV. 第三回合論證：人生是虛空 (2: 12~23)

A. 以智愚比較來證明 (2: 12~14b)：三個宣佈

B. 驚人的發現 (2: 14b~23)

1. 智愚遭遇相同 (2: 14b~15)

2. 死後無人記念 (2: 16)

3. 人人難逃一死 (2: 17)

4. 死後全留後人 (2: 18~19)

5. 三個原因再表白 (2: 20~23)

V. 勸世篇之一 (2: 24~26)

A. 勞碌享福是神恩 (2: 24~25)

B. 神隨己意施給人 (2: 26)

第四章 人生是虛空——萬事皆虛空 (3: 1~15)

I. 導言

II. 萬事有定時 (3: 1~8)

A. 主題總旨 (3: 1)

B. 十四舉例 (3: 2~8)

1. 生死有時 (3: 2a)

2. 栽種拔出有時 (3: 2b)

3. 殺戮醫治有時 (3: 3a)

4. 拆毀建造有時 (3: 3b)

5. 哭笑有時 (3: 4a)

6. 哀慟跳舞有時 (3: 4b)

7. 擲石堆石有時 (3: 5a)

- 8. 懷抱不懷抱有時 (3 : 5b)
 - 9. 尋找失落有時 (3 : 6a)
 - 10. 保守捨棄有時 (3 : 6b)
 - 11. 撕裂縫補有時 (3 : 7a)
 - 12. 靜默言語有時 (3 : 7b)
 - 13. 喜愛恨惡有時 (3 : 8a)
 - 14. 爭戰和好有時 (3 : 8b)
- III. 萬事皆虛空 (3 : 9~10)
- A. 勞碌皆枉然 (3 : 9)
 - B. 勞碌是經練 (3 : 10)
- IV. 勸世篇之二 (3 : 11~15)
- A. 神的創造 (3 : 11)
 - B. 神的恩賜 (3 : 12~13)
 - 1. 喜樂行善 (3 : 12)
 - 2. 享受勞碌 (3 : 13)
 - C. 神的作為 (3 : 14)
 - D. 神的永恆 (3 : 15)

第五章 人生是虛空——人獸具同的虛空 (3 : 16~22)

- I. 導言
- II. 觀察與感想 (3 : 16~17)
 - A. 作者的觀察 (3 : 16)
 - B. 作者的感想 (3 : 17)
- III. 虛空的辯證 (3 : 18~21)

- A. 神的試驗 (3: 18)
- B. 人與獸一樣 (3: 19~21)
 - 1. 人獸遭遇相同 (3: 19~20)
 - 2. 人獸死後有別 (3: 21)
- IV. 勸世篇之三 (3: 22)
 - A. 歡享自己的勞碌 (3: 22a)
 - B. 記念自己身後事 (3: 22b)

第六章 人生是虛空——人間百態的虛空 (一)

(4: 1~5: 20)

- I. 導言
- II. 社會政治的虛空 (4: 1~16) : 四個「我見」
 - A. 受欺壓無人安慰 (4: 1~3) : 第一個「我見」
 - B. 勞碌反受人嫉妒 (4: 4~6) : 第二個「我見」
 - C. 孤獨無依 (4: 7~12) : 第三個「我見」
 - 1. 虛空的人生 (4: 7~8)
 - 2. 對付虛空 (4: 9~12)
 - D. 少年人對愚昧王 (4: 13~16) : 第四個「我見」
- III. 宗教信仰的虛空 (5: 1~7)
 - A. 公共崇拜 (5: 1)
 - B. 個人崇拜 (5: 2~3)
 - C. 感恩崇拜 (5: 4~7)
- IV. 官民方面的虛空 (5: 8~17)
 - A. 窮人受欺 (5: 8~9)
 - B. 富貴之苦 (5: 10~12)

- C. 守財之患 (5:13~17)
- V. 勸世篇之四 (5:18~20)
 - A. 神的恩賜 (5:18~19)
 - B. 神的回應 (5:20)

第七章 人生是虛空——人間百態的虛空 (二)

(6:1~8:15)

- I. 導言
- II. 有福不能享的虛空 (6:1~2)
- III. 壽高子孫多的虛空 (6:3~6)
- IV. 生存為口福的虛空 (6:7~12)
 - A. 人不能勝過神 (6:10)
 - B. 世事增添虛空 (6:11)
 - C. 勿再虛度一生 (6:12)
- V. 死亡結束一切的虛空 (7:1~6) : 五個「強如」
- VI. 遠避虛空的勸言 (7:7~8:14) : 七個「勸告」
 - A. 躲避愚昧的事 (7:7~10)
 - B. 智慧的益處 (7:11~12)
 - 1. 智慧和產業並好 (7:11)
 - 2. 智慧能護庇人 (7:12)
 - C. 神有絕對的權能 (7:13~14)
 - D. 保持中庸之道 (7:15~18)
 - 1. 勿行義過分 (7:16)
 - 2. 勿行惡過分 (7:17)
 - 3. 持守中庸，勿走極端 (7:18)

E. 智慧處世之道（7：19～22）

1. 智慧更有能力（7：19）
2. 行善世上少有（7：20）
3. 人犯己也犯（7：21～22）

F. 萬事根源不易尋（7：23～29）

1. 他的尋求（7：23～25）
2. 他的發現（7：26～29）
 - a. 比死還苦的婦人（7：26）
 - b. 正直的人極其難遇（7：27～28）
 - c. 受造的人偏離正路（7：29）

G. 凡事以智慧行事（8：1～14）

1. 導言（8：1）
2. 勸言（8：2～14）
 - a. 智慧人服從權柄（8：2～7）：四個「因為」
 - b. 智慧人知道死亡結束一切（8：8～10）：三個「我見」
 - c. 智慧人如何敬畏神（8：11～14）

VII. 勸世篇之五（8：15）

第八章 人生是虛空——義人智人的虛空 （8：16～9：10）

I. 導言

II. 勞碌的虛空（8：16～17）

- A. 第一個發現（8：16）：人不眠不休之勞碌
- B. 第二個發現（8：17）：神作事不明之因

III. 義人智人的虛空（9：1～6）

A. 兩次發現（9：1～3）：

1. 第一次發現（9：1）——義智一生在神手中
2. 第二次發現（9：2～3）——義智結局皆相同

B. 三個「因為」（9：4～6）：活著總比死了好

1. 「因為」與活人相連的，就有指望（9：4a）
2. 「因為」活著的狗，比死獅子更強（9：4b）
3. 「因為」活人有知，死人無知（9：5～6）

IV. 勸世篇之六（9：7～10）

A. 歡享自己的勞碌（9：7～9）

B. 當記念身後事（9：10）

第九章 人生是虛空——小結論，大勸言 （9：11～11：8）

I. 導言

II. 人生成敗在乎際遇（9：11～12）

III. 人生尊榮在乎智慧（9：13～10：3）

A. 智慧被藐視（9：13～16）

B. 智慧勝愚昧（9：17～10：3）

1. 寧可聽智人之言，不聽愚人之喊叫（9：17）
2. 智慧遠勝武器，但要小心罪人的敗壞（9：18）
3. 一點愚昧能敗壞智慧的尊榮（10：1）
4. 智人心居右，愚人心居左（10：2）
5. 愚人走路也顯無知（10：3）

IV. 人生得失在乎謹慎（10：4～11）

- A. 掌權者的錯誤 (10:4~7)
- B. 智慧人的成功 (10:8~11)
 - 1. 四種人 (10:8~9)
 - 2. 兩個例 (10:10~11)
- V. 人生恩怨在乎慎言 (10:12~15)
 - A. 智人出恩言，愚人自吞滅 (10:12)
 - B. 愚人口出狂言 (10:13)
 - C. 愚人信口開河 (10:14)
 - D. 愚人不知自己說什麼 (10:15)
- VI. 人生禍福在乎君王 (10:16~20)
- VII. 人生美滿在乎行善 (11:1~6)
 - A. 行善自有善報 (11:1)
 - B. 分贈為助人之本 (11:2)
 - C. 積善必得回饋 (11:3)
 - D. 行善需掌握時機 (11:4~5)
 - E. 勤勞兼努力行善 (11:6)
- VIII. 勸世篇之七 (11:7~8)
 - A. 白日歡樂 (11:7)
 - B. 勿忘黑夜 (11:8)

第十章 總結論——最後的勸勉 (11:9~12:14)

- I. 導言
- II. 勸勉少年人 (11:9~12:8)
 - A. 消極方面：肉體的虛空 (11:9~10) ——勿忘神的審

判

1. 喜樂之餘，勿忘神的審判（11：9）

2. 除掉惡行，免導致虛空（11：10）

B. 積極方面：生命的充實（12：1～7）——三個「不要等到」

1. 第一個「不要等到」（12：1）

2. 第二個「不要等到」（12：2～5）

3. 第三個「不要等到」（12：6～7）

C. 結論（12：8）

III. 勸勉眾人（12：9～11）

A. 作者表態（12：9～10）

1. 將知識教訓人

2. 默想

3. 查考

4. 陳述

5. 專心尋求

6. 憑正直寫的誠實話

B. 作者之言（12：11）

IV. 總結全書（12：12～14）

A. 最後勸言（12：12～13）

1. 要受勸戒（12：12）

2. 要敬畏神（12：13）

B. 最後警告（12：14）

附錄(二)

參考書目

中文

1. 馬有藻，《傳道書主題詮釋》，宣道，1987，1996。
2. 桑安柱，《一位王的懺悔》，甘霖，1958。
3. 許公遂，《傳道書講義》，宣道，1974。
4. 謝友王，《空虛與充滿》，種子，1980。
5. 李熾昌，《傳道書》（中文聖經註釋），1999。
6. 張慕皚，《傳道書》（建道釋經叢書），建道神學院，2005。
7. 唐佑之，《哲人心語》（傳道書研讀），真理，2006。
8. 赫伯特（David Hubbard）原著，《虛空的人生》，活泉，1982。
9. 《聖經啟導本》（總編輯余也魯），海天書樓，1996。
10. 《和合本靈修聖經》（林治生），Heavenly Sunshine Devotional Bible, Inc.，2004。

英文

1. John MacArthur, The MacArthur Bible Commentary, Nelson, 2005.
2. John MacArthur, The MacArthur's Study Bible, Word, 1997.
3. Serendipity Bible for Groups, Serendipity House, 1988.

「華訓叢書」出版書目(1997~2010)

新約系列

最後的啟示——啟示錄詮釋

新約導讀

新約書卷詳綱

分解真理的道——新約困語詮釋

新約信息精要

猶太人的福音——希伯來書詮釋

聖靈的軌跡——使徒行傳詮釋

羅馬人的福音——羅馬書原文詮釋

從稱義到成聖——保羅書信詮釋

天國近了——馬太福音詮釋

真理的腳蹤——約翰福音詮釋

烈火雄心——雅各書詮釋

舊約系列

揭開痛苦的面紗——約伯記詮釋

舊約導讀

解開發光的話——舊約困語詮釋

智者之言——箴言主題詮釋

神必救贖——以賽亞書詮釋

異夢解惑者——但以理書詮釋

神必記念——撒迦利亞書詮釋

虛幻或美境——傳道書詮釋

神學系列

真知道祂——基要真理面面觀

祝福或咒詛——苦難神學初探

祂的話是真理——聖經難題範例彙編

救恩真理辨釋

將來必成的啟示——末世神學概要

教牧系列

實用釋經講道法

讀經樂——實用讀經攻略

解讀心靈密碼——從聖經看氣質、事奉與人生

教導系列

耶穌基督的言與行

成聖大道

發掘你的屬靈恩賜

不再是我，乃是基督

麥克阿瑟新約註釋系列

提摩太前書

提摩太後書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虛幻或美境：傳道書詮釋／馬有藻著.-- 初
版.-- 臺北市：天恩，2010.07
面；公分.--（舊約系列；7）
參考書目：面
ISBN 978-986-6496-67-7（平裝）

1. 傳道書 2. 注釋

241.38

99002277

舊約系列 7

虛幻或美境——傳道書詮釋

作者／馬有藻

發行所／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

主編／張西平

文編／許一琴、徐欣嫻

出版／天恩出版社

10455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3 號 10 樓

電話：(02) 2515-3551

傳真：(02) 2503-5978

網址：<http://www.graceph.com>

E-mail：grace@graceph.com

出版日期／二〇一〇年七月初版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3247 號

ISBN 978-986-6496-67-7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Printed in Taiwan.

（本書製作及印刷費承蒙詹崇新伉儷奉獻）

Vanity or Beauty

— A Commentary on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Author / Denny Y. C. Ma

Chief Editor / Stephen Chang

Proofreader / Amy Hsu、Eve Hsu

Publisher / 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

P. O. Box 700305,

SAN JOSE, CA95170, U. S. A.

Tel: (408) 865-0809

Website: www.cctrcus.org

First Edition / July, 2010

All rights reserved.